



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High Speed Transmission Equipment Group Co.,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 658)



年度報告
2015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財務概要	4
五年財務概要	5
董事長書函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9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5
董事會報告書	30
企業管治報告	42
獨立核數師報告	51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3
綜合財務狀況表	55
綜合權益變動表	58
綜合現金流量表	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3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胡日明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永道先生

廖恩榮先生

勾建輝先生

汪正兵先生

周志瑾先生

胡吉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希和先生

朱俊生先生

陳世敏先生

蔣建華女士

審核委員會

江希和先生(主席)

朱俊生先生

陳世敏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世敏先生(主席)

江希和先生

陳永道先生

提名委員會

胡日明先生(主席)

朱俊生先生

江希和先生

註冊辦事處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法律顧問

李偉斌律師行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告士打道262號

中糧大廈13樓1302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M樓

公司資料

公司秘書

呂榮匡先生，CPA (Aust.), FCPA

授權代表

廖恩榮先生

呂榮匡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民生銀行

招商銀行

浦發銀行

法國巴黎銀行

花旗銀行

澳大利亞和新西蘭銀行

網站

www.chste.com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股份代碼：00658)

財務概要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變動
收入	9,845,695	8,147,338	20.8%
毛利	3,198,021	2,043,362	56.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1,033,097	208,422	395.7%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0.632	0.127	397.6%
擬派每股末期股息(港元)	0.23	—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變動
總資產	25,292,081	25,299,504	0%
總負債	15,317,343	16,429,402	-6.8%
淨資產	9,974,738	8,870,102	12.5%
每股淨資產(人民幣元)	6.1	5.4	13.0%
資產負債比率* (%)	60.6	64.9	

* 資產負債比率 = 總負債 / 總資產

五年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業績					
收入	7,120,712	6,368,817	6,539,058	8,147,338	9,845,695
年內溢利	547,588	128,472	31,157	175,682	1,002,89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556,974	138,426	64,573	208,422	1,033,09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18,400,984	19,882,234	22,970,686	25,299,504	25,292,081
總負債	(10,778,949)	(12,137,671)	(14,208,985)	(16,429,402)	(15,317,343)
	7,622,035	7,744,563	8,761,701	8,870,102	9,974,738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	7,472,581	7,539,438	8,513,877	8,688,371	9,759,102
非控制權益	149,454	205,125	247,824	181,731	215,636
	7,622,035	7,744,563	8,761,701	8,870,102	9,974,738

董事長書函

本人向閣下提呈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年度報告(「本年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回顧期」)，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錄得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9,845,695,000元，較二零一四年上升約20.8%；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033,097,000元，較二零一四年上升約395.7%，本年度錄得毛利率為32.5%，較去年上升7.4個百分點。本公司以客戶為中心，緊扣市場需求，優化產品結構和成本控制等方面不斷提升核心競爭力，繼續引領國內風電設備行業，並積極重整工業齒輪傳動設備業務結構，從而實現了二零一五年公司業績優於市場整體表現的亮眼成績。

二零一五年，全球經濟呈現深度調整態勢，中國經濟進入由高速增長轉向中高速增長「新常態」，開始尋求擺脫對製造業的依賴，裝備製造行業產品交付量也受到影響。反觀風電行業，經歷過往幾年市場的洗禮，大部分無效產能被淘汰，行業開始逐步進入理性成熟發展階段。根據中國風能協會初步統計，二零一五年中國風電新增裝機容量同比增長31.5%達到30.5GW。二零一五年底累計裝機容量突破145GW，對應按年升幅26.6%，累計裝機容量145GW已大幅超出風電「十二五」規劃制定的100GW的裝機容量目標。

受到中國約30.5GW風電新增裝機的驅動，全球風電產業二零一五年新增裝機63.0GW，實現了22%的年度市場增長率。國際風能委員會最新資料顯示，到二零一五年年底，全球風電累計裝機容量達到432.4GW，累計年增長率達到17%。同時，依託新增市場的卓越表現，中國的累計裝機容量超越歐盟成為全球風電累計裝機量最大的國家。隨著中國對未來兩年風電降價路徑的明確，風電在價格和可靠性等方面將更具競爭力。因此現在不僅在中國，風電亦在全球範圍內引領從化石能源向清潔能源轉型的革命。

董事長書函

縱觀二零一五年，全球經濟增速放緩，但國內對風電設備需求量增大，本集團通過重整業務結構，風力發電傳動設備產品收入同比增長**34.5%**至人民幣**780**百萬元，為歷年來最高。於中國內地已取得了約**60%**的市場佔有率(不包括直驅技術)。回顧期內，本集團不僅為客戶提供多元化大型風力發電齒輪箱，而且亦成功研發及儲備了生產**5兆瓦**和**6兆瓦**風力發電齒輪箱的能力和技術，產品技術水準已與國際競爭對手同步。本集團亦與**GE Energy**、**Nordex**、**Vestas**、**Senvion**、**Hitachi**、**Alstom Wind**、**Suzlon**、金風科技、華銳風電、廣東明陽、上海電氣、國電聯合、東方電氣等國內外知名風機廠商建立了良好合作關係，通過美國、德國、新加坡、加拿大的全資子公司，繼續把產品、維護，技術支援及銷售一體化的優質服務介紹給海外客戶，同時海外客戶的認可度大大提升繼續保持全球交付量第一的地位。未來，本集團將繼續以產品質量為核心，放眼全球，不斷增強國際競爭力，在保持領先國內市場份額的同時擴大海外市場，擴大領先優勢，力求五年後海外銷售額與國內銷售額能達到同一水平。

同時，本集團通過去蕪存菁、精益管理的經營方針，重整工業齒輪傳動設備業務的發展方向。回顧期內，工業齒輪傳動設備業務在受制於宏觀經濟增速放緩的情況下，實現了產品收入同比減少**7.6%**至人民幣**122**百萬元，毛利率同比增長**0.8**個百分點。二零一五年開始，本集團調整了未來發展策略，分別剝離了煤礦機械業務及出售了子公司南京高傳機電自動控制設備有限公司**83.61%**的股權，得以將更多資源投入至齒輪核心業務，實現資源的優化配置。未來，在工業齒輪業務板塊，本集團將通過改善生產工藝，通過標準化和模塊化生產的策略，完善質量控制體系，進一步推動新品設計及開發，力爭在**3至5**年內使該業務板塊達到一個新的高度，成為進口設備製造商的有力競爭者。

在業務結構調整的基礎上，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採取審慎務實的資本運作，償還了部分貸款，使得貸款利息同比下降約**13.3%**，形成業務發展與資本運作雙輪驅動的戰略協同，優化集團財務結構。

董事長書函

展望未來，中國風力發電從多方面渠道預測中國的「十三五」規劃相比較「十二五」規劃的2020目標200GW將上調，預計可達到250-280GW，可再生能源配額考核亦有望很快出台，一系列政策的推動表明中國2020年的風電將得到可持續發展。為本集團未來發展創造了良好的外部環境，使優勢企業在品牌影響力、資金實力、技術創新等各方面的優勢得以充分體現。同時，本集團將繼續把齒輪傳動業務做大做強，未來，我們亦將大力發展全球市場，擴大全球化經營，繼續提高業務質量和規模效益。本集團相信，憑藉我們高效的業務結構及對股東負責的態度，本公司將能夠準確把握市場機遇，成為齒輪傳動行業的領導者。

在此，本人謹對過往一年為本集團付出努力及信任的管理層、董事會成員、全體員工、各股東、投資者以及一直支持本集團的業務夥伴，致以衷心的感謝。

主席

胡日明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和分銷廣泛應用於風力發電及工業用途上的各種機械傳動設備。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銷售收入約人民幣9,845,695,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8,147,338,000元)，較二零一四年上升20.8%；毛利率約為32.5%(二零一四年：25.1%)；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033,097,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08,422,000元)，較二零一四年上升395.7%；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0.632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0.127元)，較二零一四年上升397.6%。

主要業務回顧

1. 齒輪板塊

(i) 風電齒輪傳動設備

多元化，大型化及海外市場發展

風電齒輪傳動設備業務為本集團主要發展的產品，回顧期內，風力發電齒輪傳動設備業務銷售收入較去年上升約34.5%至約人民幣7,803,764,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5,801,985,000元)，其中原因是國內對風電設備需求量增大，及中國政府鼓勵對再生能源及海上風電的政策相繼出台。同時，因集團風力發電產品能給予客戶質量穩定及服務完善的信心，以致交貨量大幅增加。

本集團為中國風力發電傳動設備的領先供應者。藉著強大的研究、設計和開發能力，本集團的研發工作取得了理想的成果，產品中1.5兆瓦、2兆瓦及3兆瓦風電傳動設備已大批量供應國內及國外客戶，產品技術達到國際先進水平，並得到廣大客戶的好評。回顧期內，本集團不僅為客戶提供多元化大型風力發電齒輪箱，而且亦成功研發及儲備了生產5兆瓦和6兆瓦風力發電齒輪箱的能力和技術，產品技術水準已與國際競爭對手同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目前，本集團仍維持強大的客戶組合，風電客戶包括中國國內的主要風機成套商，以及國際知名的風機成套商，例如GE Energy、Nordex、Senvion等。隨著本集團的業務更趨全球化，國外大型風機成套商如Alstom Wind(阿爾斯通風電)、Unison、Suzlon及Inox Wind亦成為了本集團的海外客戶。為了加快打開海外市場，本集團分別在德國、新加坡以及加拿大成立全資子公司配合集團可持續發展的策略，務求與潛在海外客戶有更緊密的溝通和討論，並進一步提供多元化服務。

(ii) 工業齒輪傳動設備

通過改變生產模式及銷售策略來提升市場競爭力

本集團之傳統齒輪傳動設備產品，主要提供為冶金、建材、交通、運輸、化工、航天及採礦等行業之客戶。於回顧期內，通用齒輪傳動設備之銷售上升了30.4%至約人民幣82,446,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63,230,000元)；高速重載齒輪傳動設備、建築材料齒輪傳動設備、棒線板材軋機齒輪傳動設備及其他產品之銷售分別下跌了12.8%、20.1%、32.0%及14.5%至約人民幣12,833,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4,712,000元)、約人民幣261,791,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27,527,000元)、約人民幣188,536,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77,243,000元)及約人民幣664,779,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777,286,000元)。

因受到全球經濟環境轉差，以及中國政府為了壓抑經濟過熱而採取收緊銀根的政策背景下，中國裝備行業在回顧期內仍然處於產能過剩的情況，因此，集團調節了傳統工業齒輪傳動設備的發展策略，銷售面向高端市場，高端客戶，高效益業務和生產高質量產品。從而改善邊際利潤。本集團憑著自主研發的技術，以節能、環保為主線，制定以產品標準化及模塊化推動銷售發展的策略，同時，亦加強向客戶提供及出售有關產品之零部件，協助客戶在沒有增加資本開支的同時提升現有產品的效率，藉以保持在傳統工業傳動產品市場上的主要供應商地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在高速機車、地鐵及城市輕軌機車的傳動設備業務方面，回顧期內，本集團也取得了可喜成果，不僅繼續獲得國內不同城市地鐵線地鐵齒輪箱訂單，同時亦增加了印度和墨西哥的客戶。本集團軌道交通產品獲得IRIS(國際鐵路行業標準)認證證書，這為本集團軌道交通產品進一步拓展國際鐵路高端市場奠定了堅實的基礎。回顧期內，本集團參加了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七日在北京舉行的第六屆北京國際城市軌道交通建設運營及裝備展覽會。此外，本公司全資子公司南京高速齒輪製造有限公司(「南京高速」)生產的機車牽引齒輪順利通過中鐵檢驗認證中心(CRCC)認證，標誌著本集團正式躋身於中國鐵路總公司合格供應商的行列。目前產品已成功應用在北京、上海、深圳、南京、青島、大連、蘇州、香港及新加坡等軌道交通傳動設備上。本集團將繼續積極拓展高速鐵路、地鐵及城市輕軌網路三大業務，提升輕軌及高速鐵路齒輪設備產品的研發速度。交付給客戶中的齒輪箱包括為PDM460型兩級傳動結構齒輪箱，檢測已於回顧期內順利通過，檢測項目包括齒輪箱各項試驗資料、齒輪箱外觀、零件及相關技術檔等。確保了齒輪箱在變載荷及高振動的複雜工況下的高可靠性；運用獨特的齒輪修形技術，提高了齒輪箱的承載力。該型齒輪箱無檢修壽命大於120萬公里，滿足了低雜訊及高密度功率的要求。PDM460型齒輪箱將用於南非在比勒陀利亞、約翰內斯堡、開普敦和德班的新型郊區列車，該新型郊區列車用於改善這些地區不斷增長的乘客數量，並提供高效的、安全可靠的公共交通，將軌道交通傳動設備培養成本集團的盈利新增長點之一。該業務在回顧期內產生銷售收入約人民幣151,547,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57,623,000元)，比去年下跌了3.9%。

回顧期內，工業齒輪業務板塊已為本集團產生銷售收入約人民幣1,361,932,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617,621,000元)，比去年下跌了15.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船舶傳動設備

積極開拓國內和國外市場

本集團持續致力於研發新品、開拓市場，目前船用九大系列產品已覆蓋整個船舶推進系統內的所有設備。本集團的全資子公司南京高精船用設備有限公司(「南京船用」)生產的推進系統設備亦有應用在我國海域的海監、漁政船隻領域，並在整個船舶配套行業擁有較高知名度，是中國唯一一家實現全球供貨、全球聯保的科技型船舶配套企業。二零一五年，本集團仍將追隨國務院在《船舶工業加快結構調整促進轉型升級實施方案(2013-2015)》中提出的要求，堅持提高公司的創新能力，推出更多高端產品，爭取為更多的國內外的客戶提供最優質的船舶推進系統、平台齒輪箱及特殊用途船舶傳動裝置。集團品牌正逐漸被海外市場所熟知。回顧期內，集團分別為5,000噸海監船配套的推進系統及1,000噸漁政船配套的可調槳系統試航成功。出口方面，在回顧期內，亦獲得了10條船的舵槳推進器出口訂單。回顧期內，本集團參加了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一日在上海新國際博覽中心舉行的第18屆中國國際海事展。與來自世界各地的客戶與合作伙伴進行了商務交流與洽談。本集團船舶傳動設備業務將繼續提升產品多元化，借助市場回暖勢頭，為未來的發展奠定堅實的基礎。

回顧期內，船用齒輪傳動設備之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410,154,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50,417,000元)，比去年上升了17.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數控機床產品

數控機床產品行業

機床是裝備製造業的工作母機，實現裝備製造業現代化，取決於我國機床發展水平。振興裝備製造業，首先要振興機床工業。同時國際上生產重型機床的企業很少，價格極高。本集團希望抓住機遇發展重型、精密、高效的機床產品，搶佔重型高端市場，為裝備製造業提供先進的機床。

本集團為了抓住數控機床發展市場，通過收購及自主研發生產數控系統及數控機床的產品，本集團所研發的數控系統及機床擁有自主知識產權，產品包括立式加工中心及高速數控雕銑機等五軸聯動數控加工銑床。透過本集團的技術平台，加強發展高檔數控機床關鍵技術。

回顧期內，本集團參加了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日在北京中國國際展覽中心舉行的有世界四大國際機床展之稱的第十四屆中國國際機床展覽會(CIMT2015)。

為回應展覽會「新常態 • 新發展」的主題，跟上時代步伐，此次展會本集團隆重推出柔性製造系統、五軸聯動高速精密光纖鐳射機兩款新機型，不僅在外觀上引起轟動，而且以其獨到的設計理念，同樣獲得了用戶、同行企業的高度關注。

回顧期內，本集團透過不同的子公司給客戶提供數控機床產品，為本集團提供了約人民幣 142,127,000 元的銷售收入(二零一四年：人民幣 225,325,000 元)，比去年下跌了 36.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柴油機產品行業

本集團通過收購了南通柴油機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柴油機」)來完善應用在船用上的傳動設備，該公司位於發達的長江三角洲地區的江蘇省南通市。

南通柴油機始建於一九五八年，前身為南通柴油機廠，一九九三年經江蘇省體改委批准整體改制為國有控股的股份有限公司，二零零三年國有股本退出，改制為民營股份制企業，二零一零年與本公司實施戰略重組，成為本集團旗下控股子公司。

南通柴油機產品包括船用柴油機，發電型柴油機，以及氣體發動機等多種不同型號的產品。

產品擁有自主知識產權，被認定為「中國漁船漁機行業名牌產品」、「國家重點新產品」、「江蘇省重點保護產品」、「江蘇省品質信得過產品」，榮獲「國家機械工業科技進步獎」。

回顧期內，柴油機產品為本集團提供了約人民幣127,718,000元的銷售收入(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51,990,000元)，較去年下跌了16.0%。

本地及出口銷售

回顧期內，本集團持續為中國領導性的機械傳動設備的領先供應商。於回顧期內，海外銷售額約為人民幣2,161,833,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364,666,000元)，比去年上升了58.4%，海外銷售額佔銷售總額的22.0%(二零一四年：16.7%)，海外銷售額佔銷售總額百分比比較去年上升5.3%。現時，本集團之出口國家主要是美國，其他國家包括印度、日本及歐洲等。在歐洲及美國的經濟於回顧期內還未完全復蘇的情況下，本集團亦有不同類型的產品打開了海外市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專利項目

本集團業務屬高門檻的專業技術行業，本集團以新產品、新技術推進企業發展，產品、技術不斷創新，多項產品填補國內空白。憑藉過硬的技術和品質，本集團先後百餘次獲得國家和省市科技進步獎、優秀新產品獎、新產品證書、高新技術產品認定證書、高新技術企業認定證書等。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獲國家授權專利316項。除此之外，已提交申請並正在受理審批中的專利52項。本集團為在國內率先採用ISO1328和ISO06336國際標準的生產商，被科技部列為國家863計劃和電腦集成製造系統(CIMS)應用示範企業。直至目前，公司先後通過了ISO9001:2008品質管制體系ISO14001:2004環境管理體系和GB/T28001-2001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認證；南京船用的船用產品嚴格按照國際標準和船級社的要求進行設計和生產，已通過中國船級社(CCS)、法國船級社(BV)、德國船級社(GL)、美國船級社(ABS)、英國船級社(LR)、意大利船級社(RINA)、挪威船級社(DNV)、俄羅斯船級社(RMRS)和日本船級社(NK)等船級社的認證和檢驗；全資子公司南京高速風電產品通過了中國船級社(CCS)、鑒衡認證(CGC)、德國技術監督協會(TUV)、德國勞氏船級社(GL)、德國DEWI-OCC海上核證中心的認證；軌道交通產品通過了IRIS(國際鐵路行業標準)的認證，機車牽引齒輪順利通過中鐵檢驗中心(CRCC)認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表現

回顧期內，本集團銷售收入上升了20.8%至約人民幣9,845,695,000元。

	收入		變動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齒輪板塊	9,165,696	7,419,606	23.5%
— 風力發電齒輪傳動設備	7,803,764	5,801,985	34.5%
— 工業齒輪傳動設備	1,361,932	1,617,621	-15.8%
— 建築材料齒輪傳動設備	261,791	327,527	-20.1%
— 棒線板材軋機齒輪傳動設備	188,536	277,243	-32.0%
— 高速機車、地鐵及城市輕軌機車傳動設備	151,547	157,623	-3.9%
— 通用齒輪傳動設備	82,446	63,230	30.4%
— 高速重載齒輪傳動設備	12,833	14,712	-12.8%
— 其他產品	664,779	777,286	-14.5%
船用齒輪傳動設備	410,154	350,417	17.0%
數控產品	142,127	225,325	-36.9%
柴油機產品	127,718	151,990	-16.0%
總計	9,845,695	8,147,338	20.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入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度之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9,845,695,000元，較去年上升20.8%，主要是風力發電齒輪箱產品客戶訂單及交付量在回顧期內大幅上升。風力發電齒輪箱設備平均售價在回顧期內保持平穩，風力發電齒輪傳動設備銷售收入由去年約人民幣5,801,985,000元上升至回顧期約人民幣7,803,764,000元，上升34.5%。

在回顧期內，工業傳動產品銷售收入約人民幣1,361,932,000元，比較去年下跌約15.8%；船用齒輪傳動設備為本集團提供了約人民幣410,154,000元的銷售收入，較去年上升17.0%；而數控產品及柴油機產品在回顧期內分別亦為本集團提供了約人民幣142,127,000元及人民幣127,718,000元的銷售收入，較去年分別下跌36.9%及16.0%。

毛利率及毛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度之綜合毛利率約為32.5%（二零一四年：25.1%），較去年上升7.4個百分點。綜合毛利在回顧期內達致約人民幣3,198,021,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043,362,000元），比去年上升了56.5%。主要是由於風力發電齒輪傳動設備銷售收入在回顧期內大幅增加，亦顯示集團已達到規模效應的階段。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度之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326,462,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99,563,000元），比去年下跌18.3%。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政府補貼及廢料及材料銷售收入。

回顧期內，其他收益及虧損之淨虧損額約為人民幣154,418,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66,987,000元），主要包括無形資產減值虧損，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可供銷售投資減值虧損，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及匯兌收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分銷及銷售成本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度之分銷及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392,555,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04,160,000元)，比去年上升29.1%，費用主要是產品包裝費、運輸費及員工成本。回顧期內，分銷及銷售成本佔銷售收入百分比為4.0%(二零一四年：3.7%)，分銷及銷售成本佔銷售收入百分比比較去年上升0.3個百分點。

行政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度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612,333,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679,853,000元)，較去年度下跌9.9%，主要原因是減少了修理費及員工成本。行政開支佔銷售收入百分比比較去年下降2.1個百分點至6.2%。

融資成本

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度之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643,27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741,608,000元)，比去年下跌13.3%，主要原因是減少了銀行貸款。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約為人民幣9,759,102,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688,371,000元)。本集團總資產約為人民幣25,292,081,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299,504,000元)，較年初相約；流動資產總額約為人民幣17,311,275,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659,342,000元)，較年初減少2.0%，佔總資產的68.4%(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8%)；非流動資產總額約為人民幣7,980,806,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640,162,000元)，較年初增加4.5%，佔總資產的31.6%(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總負債約為人民幣15,317,343,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429,402,000元)，較年初減少約人民幣1,112,059,000元或6.8%；流動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13,214,731,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186,368,000元)，較年初上升0.2%；非流動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2,102,612,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243,034,000元)，較年初減少35.2%。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淨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4,096,544,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472,974,000元)，較年初減少約人民幣376,430,000元或8.4%。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約為人民幣6,280,513,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503,305,000元)，較年初增加約人民幣777,208,000元或14.1%。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2,403,64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756,201,000元)以及結構性存款人民幣1,755,00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97,399,000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7,566,32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938,771,000元)，較年初減少約人民幣3,372,451,000元或30.8%；其中一年期借款為人民幣5,618,194,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971,209,000元)，佔借款總額約74.3%(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2.9%)。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度借款介乎1.48%至9.77%的固定或浮動年利率計息。

考慮到本集團內部產生的資金、可供本集團使用的銀行信貸以及淨流動資產值人民幣4,096,544,000元，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具備足夠資金來支持所需之營運資金及應付可預見之資本開支。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總負債佔總資產的百分比)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4.9%下降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0.6%，主要是由於減少了銀行貸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結構

本集團主要以股東權益、可供本集團使用的銀行信貸及內部資源撥付業務運營所需。本集團將沿用將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存置為計息存款的財務政策。

本集團的借貸和現金及現金等值物貨幣單位主要為人民幣、港元及美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港元及美元計值之銀行借款分別約為**294,456,000**港元及**72,790,000**美元。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按固定息率作出的借貸佔借貸總額約**86.7%**。

前景

二零一五年中國經濟步入「新常態」，經濟增速雖有所放慢，但經濟結構得到優化，增長動力實現軟著陸，也為「十三五」的發展奠定堅實基礎。二零一六年是「十三五」規劃的開局之年，以「去產能」和「去庫存」等原則的主要任務綱領將為中國經濟創造新供給和新需求，促進行業轉型升級。預計二零一六年中國宏觀經濟將繼續在「新常態」下步入改革深水區，深度調整進展進一步顯現。

二零一五年已經過去，展望二零一六，能源「十三五」規劃編製進入衝刺階段，預計風電裝機**150GW**以上的目標有望很快實現。未來隨著特高壓輸電項目的加快落地，屆時風電裝機需求會大幅提高。公司作為中國風電機械傳動設備的龍頭供應商，受益於國內市場份額的持續提升和國際客戶訂單的快速增長，風電齒輪箱出貨量將穩步提升。同時，在不增加產能下，可體現出規模效應，從而繼續增加成本的競爭能力。同時，隨著國家投放更多精力提高風電廠效率，設備製造市場的整合將加快，擁有核心技術優勢和優良業務結構的設備製造商有望在此輪行業升級中脫穎而出。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未來，本集團圍繞國家風電發展戰略，積極推進風電傳動設備的研發和優化生產工藝過程，加強發展風電設備業務。回顧期內，本集團在保持領先國內市場份額的同時放眼全球，與國外知名風機廠商如GE Energy、Nordex、Vestas、Senvion、Hitachi、Alstom Wind、Unison、Inox Wind及Suzlon等建立了良好合作關係，業務不斷拓展，海外客戶的認可度大大提升，二零一六年將交付小批量產品做實地測試，相關合作進展順利，有望在二零一七年實現訂單的突破性增長。同時，本集團將繼續通過美國、德國、新加坡、加拿大的全資子公司，把產品、維護、技術支援及銷售一體化的優質服務介紹給海外客戶，未來，我們將大力發展全球市場，擴大全球化經營。預計未來五年內實現風電業務板塊銷售收入佔比達到國內和國外客戶分別佔50%的戰略目標。

回顧期內，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積極重整工業齒輪傳動設備業務發展方向，並審慎剝離部分非核心業務，以改善整體經營情況。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秉持去蕪存菁的發展戰略，在不增加資本開支的前提下，進一步將工業齒輪業務逐漸做大做強。於船用傳動設備業務領域，本集團將積極尋求與國內外大型船舶公司合作，對已有船用產品的結構和性能等方面不斷改進，適時研發出滿足市場最新需求的產品，繼續保持中國最大的船舶推進系統生產商之一及唯一一家實現全球供貨、全球聯保的船舶配套企業的領先地位。公司目前正逐步計劃剝離部分機床及柴油機等非核心虧損業務，未來亦將密切關注LED藍寶石襯底業務的發展前景，爭取有步驟，有計劃地發展此塊業務。

展望二零一六年，隨著風電行業未來將進入穩定增長的「新常態」以及本集團未來戰略的進一步明晰，本公司將繼續專注於為高端市場和高端客戶提供高附加值的產品及服務，並堅持產品的嚴格質量標準，提高生產效益，因此我們對未來生產成本保持競爭力十分樂觀。我們相信，憑藉我們優良的業務結構及有效的管理執行能力，本集團仍將繼續引領行業發展，從而使公司的核心業務增長能力再創新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抵押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1 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並無抵押進一步資產。

或然負債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4 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董事並未察覺有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承擔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土地使用權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開支及租賃土地與物業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尚未支付承擔分別約為人民幣 292,816,000 元及人民幣 3,951,000 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536,465,000 元及人民幣 9,654,000 元)。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0 及 42。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除出口銷售及進口設備、零件及材料以美元及歐元計值外，本集團的大部份收入及支出均以人民幣為單位。因此，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在回顧期內的經營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不受重大匯率風險影響。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外幣衍生工具產品對沖外幣風險。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港元及美元計值之銀行借款分別約為 294,456,000 港元及 72,790,000 美元，為此，本集團可能面對若干匯率風險。

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外匯淨收益約人民幣 22,961,000 元(二零一四年：淨虧損人民幣 32,139,000 元)，此乃包括由於回顧期內人民幣兌美元貶值而導致本集團以美元計價的出口業務得益所致。本集團透過制定外幣管制措施及策略，積極處理外幣資產及負債淨額，務求令二零一六年的匯率風險減少。

利率風險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主要貸款來源於銀行貸款及中期票據，因此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貸款基準利率、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將直接影響本集團的債務成本，未來利率的變化情況將對本集團債務成本產生一定的影響，本集團將積極關注信貸政策的變化，提前應對，加強資金管理、拓寬融資渠道，努力降低財務成本。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僱員人數約為8,676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768人)。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度的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1,422,15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231,354,000元)。該成本包括基本薪資、酌情花紅、醫療及保險計劃、退休金計劃、失業保險計劃等僱員福利。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負責就本公司有關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以及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本集團釐定董事薪酬的準則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董事須付出的時間及董事職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及是否應該按表現釐訂薪酬等。

僱員薪酬水平一般按僱員職位、職責和表現，以及本集團的財務業績而定。除薪酬外，本集團為部份僱員提供房屋津貼。本集團亦設立獎勵計劃，鼓勵僱員創新求變，並獎勵作出寶貴貢獻或取得技術突破的僱員。本集團的僱員憑藉技術和專門技能、信息管理、產品質量和企業管理方面的創意成果而獲獎。

本集團已採納為鼓勵員工表現而設的獎勵計劃(包括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及為促進員工發展而設的各類培訓計劃。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的僱員為中國當地政府經營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本集團須按其支薪成本的指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就該等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就該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向該計劃作出指定供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3。

更換核數師

本公司於過去三年均無更換核數師。

所持有的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未持有其他重大投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南京高精傳動設備製造集團有限公司（「**南京傳動**」或「**NGC**」）與南京金果投資合夥企業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買方**」）訂立出售協議，據此，**NGC**同意向買方的代名人出售或促使出售（**NGC**同意出售及促使出售其於中傳重型裝備有限公司（「**中傳重型裝備**」）的60%權益以及其中三名少數股東所擁有的20%權益），而買方同意促使購買中傳重型裝備80%的權益及南京高特齒輪箱製造有限公司100%的權益，總代價為人民幣50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50,000,000元將屬於上述三名少數股東）。此外，買方須償還或促使償還債務人民幣1,000,000,000元予**NGC**。於出售事項後，本公司將持有中傳重型裝備8%權益，中傳重型裝備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一日的公告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傳控股有限公司（「**中傳控股**」）與達勤新能源產業投資有限公司（「**達勤新能源**」）訂立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詳情載於本年報第40頁「**關聯交易**」一節。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沒有進行重大之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收購或出售事項。

此外，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四日，本公司附屬公司南京高速與江寧區土地收購儲備中心及南京江寧科學園發展有限公司（合稱「**江寧政府**」）訂立一份協議（「**土地收儲協議**」）。根據土地收儲協議，於二零一六年底，南京高速將歸還及江寧政府將收儲南京高速目前擁有的其中一個廠房所在的土地（「**收儲土地**」），補償款項為人民幣1,300,000,000元（未扣除相關開支）。補償款項須分三期支付，第一期人民幣300,0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或之前應付、第二期人民幣400,0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應付、及最後一期人民幣600,000,000元於收儲土地獲江寧政府收儲後成功以拍賣方式出售時應付。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八日的公告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2。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未來計劃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概無就建議收購簽訂任何協議，且並無任何其他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簡歷詳情如下：

執行董事

胡日明先生，66歲，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大學學歷。一九七七年畢業於復旦大學鐳射專業，高級工程師。胡先生從事機械及工業企業管理工作逾三十年，曾擔任南京工藝裝備廠等多家國有企業的廠級領導以及外資企業包括南京阿特拉斯科普柯工程機械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具有豐富的企業管理經驗。一九九八年，胡先生成為南京高速齒輪箱廠總經理。二零零七年三月起擔任本集團子公司NGC董事長兼總經理。胡先生亦為本集團其他若干附屬公司(見下文附註)及聯營公司的董事。胡先生為機械傳動設備技術及企業管理專家，中國新能源發電網副理事長，中國機械通用零部件工業協會的常務理事，中國機械通用零部件工業協會齒輪專業協會副會長及南京可再生能源協會會長。曾獲「全國五一勞動獎章」、「第四屆全國機械工業明星企業家」等多項榮譽稱號。其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群其中一名成員(「管理層股東」)。

附註：包括附屬公司南京高精齒輪集團有限公司(「南京高精」)、南京高速、南京寧嘉機電有限公司(「寧嘉」)、南京寧凱機械有限公司(「寧凱」)、南京船用、南京寧宏建機械有限公司(「寧宏建」)、南京高傳四開數控裝備製造有限公司(前稱南京四開電子企業有限公司)(「高傳四開」)、南通柴油機、中傳重型機床有限公司(「中傳重機」)、南京京晶光電科技有限公司(「南京京晶」)、南京奧能鍋爐有限公司(前稱南京鍋爐廠)(「南京奧能」)、NGC Transmission Equipment (America), Inc.(「NGC (US)」)、Eagle Nice Holdings Limited(「Eagle Nice」)及中傳控股等。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永道先生，53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大學學歷。一九八三年畢業於江蘇工學院金屬材料及熱處理專業並取得學士學位，二零零七年取得南京理工大學工業工程學碩士學位，高級工程師。陳先生曾先後擔任南京高速齒輪箱廠檢測與度量分部副主任、生產調控分部主任及副總經理。二零零七年三月起擔任NGC董事兼副總經理。陳先生亦為本集團其他若干附屬公司(包括南京高精、南京高速、南京船用、寧嘉、寧凱、南通柴油機、鎮江同舟螺旋槳有限公司(「鎮江同舟」)、中傳控股及NGC Marine Propulsion Southeast Asia Pte. Ltd.(「NGC Marine」)等)的董事及南京船用總經理。陳先生為金屬材料熱處理專家，從事研究、設計及開發機械傳動設備生產技術、機械傳動設備檢測及企業管理工作逾三十年，在機械傳動設備生產技術研究方面取得多項成就獎。其亦為管理層股東之一。

廖恩榮先生，55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研究生學歷。一九八四年畢業於安徽工學院金屬材料及熱處理專業並獲學士學位。曾於中國社會科學研究生院進修投資經濟學，已畢業。高級工程師。廖先生曾先後擔任南京高速齒輪箱廠車間副主任及主任、技術改革分部主任、副總工程師、企業管理分部主任及總經理助理。二零零七年三月起擔任NGC董事兼副總經理。廖先生亦為本集團其他若干附屬公司(包括南京高精、南京高速、寧嘉、寧凱、南京船用、寧宏建、高傳四開、NGC (US)及中傳控股等)的董事。廖先生在金屬材料熱處理方面擁有經驗，並從事技術、投資及企業管理工作逾三十年。其亦為管理層股東之一。

勾建輝先生，53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工學博士。畢業於哈爾濱工業大學，於一九八二年及一九八六年分別取得工學學士學位及工學碩士學位，一九九七年取得德國布倫瑞克工業大學工學博士學位。歷任哈爾濱工業大學機械工程系教師，德國FAG中國專案負責人，FAG香港董事總經理及技術總監、北京代表處首席代表及舍弗勒大中華區董事總經理兼工業事業部總裁。曾榮獲中國自動化、物流、驅動領域最具影響力領袖人物稱號，並被評為「亞洲品牌管理傑出人物」。勾博士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加入本集團，並擔任NGC副總經理及南京高速總經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汪正兵先生，44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大學學歷。一九九三年畢業於浙江大學金屬材料及熱處理專業並取得學士學位，二零一一年取得南京理工大學工業工程碩士學位，高級工程師。汪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八月加入南京高速齒輪箱廠，自一九九九年一月起擔任車間副主任、主任等職。二零零三年七月起任南京高速副總經理。

周志瑾先生，43歲，本公司執行董事。一九九一年畢業於南京工業學校，同年八月加入南京高速齒輪箱廠。周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一月獲委任為南京高速齒輪箱廠勞資處副處長。二零零一年九月起任南京高精人力資源部副部長。二零零三年七月起任南京高速總經理助理、辦公室主任。二零零六年七月起任南京高速副總經理。

胡吉春先生，36歲，本公司執行董事。研究生學歷。二零零四年畢業於上海大學控制理論與控制工程專業並取得工學碩士學位。胡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一月擔任南京伊晶能源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二零一二年八月起任南京京晶副總經理。胡吉春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胡日明先生的兒子。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希和先生，57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會計學博士。一九九零年六月畢業於中央財經大學會計學專業，一九九九年七月取得中國認可的專業會計資格，為中國中青年財務成本研究會會員、香港國際會計學會會員、江蘇省會計學會常務理事。現為南京師範大學會計及財務管理學系教授、南京師範大學會計與財務發展研究中心主任及南京師範大學金陵女子學院黨委書記。江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加入本公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江先生目前亦為紅寶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鴻達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朱俊生先生，76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一九六四年畢業於南開大學，一九六四至一九八四年在航空工業從事技術工作，一九八四至二零零零年朱先生在國家機關負責可再生能源的管理工作。現為中國可再生能源學會副理事長、中國資源綜合利用協會可再生能源專業委員會主任、中國農機工業協會風力機械分會名譽會長及中國能源研究會常務理事。朱先生在可再生能源行業(本公司產品致力發展的其中一個市場)具有豐富的經驗。朱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加入本公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世敏先生，57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主席。會計學博士。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經濟學專業，於一九八二年及一九八五年分別取得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一九九二年取得美國喬治亞大學的會計學博士學位，為美國註冊管理會計師、美國管理會計師公會及美國會計協會會員。現為中歐國際工商學院會計學教授、副教務長及MBA主任、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院客席教授及博士生導師。陳先生具有豐富的海內外財務會計與管理會計的教學與研究經驗。曾在國內外多所大學任教，包括上海財經大學、香港嶺南大學、香港理工大學、美國賓州克萊瑞恩大學(Clarion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以及美國路易士安娜大學拉斐亞分校(University of Louisiana at Lafayette)。陳先生在國內外著名學術期刊上發表大量有關中國與美國會計研究的論文，並在國內外屢獲學術獎項及主持研究課題。曾參與《亞洲會計手冊》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會計與審計》的編著工作。二零零五年起擔任《中國會計與財務研究》的責任編輯。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加入本公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目前亦為上海東方明珠(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杭州順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賽晶電力電子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珠海華髮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的外部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蔣建華女士，51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管理學博士。於一九八六年七月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國際金融專業本科，由一九九六年七月至一九九九年六月於天津財經學院進修並獲取管理學碩士學位，由二零零六年九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於南京農業大學進修並獲取管理學博士學位。由一九八六年七月至二零一三年九月，歷任南京審計學院財金系金融教研室主任、系主任助理、金融學系副主任、金融學院副院長、會計學院黨總支書記、金審學院院長，南京審計學院助教、講師、副教授及教授。蔣女士專長金融會計領域，並曾在此方面撰寫眾多文章及書籍，以及參與多項研究項目。蔣女士憑藉其卓越學術及教學成就屢獲獎項，包括江蘇省「青藍工程」中青年學術帶頭人培養人人選，江蘇省「333工程」第三層次培養人人選。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加入本公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蔣女士目前亦為南京雲海特種金屬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之獨立董事。

高級管理層

呂榮匡先生，53歲，本公司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畢業於York University商業及經濟學專業，取得文學士學位。呂先生亦取得University of New England財務管理深造文憑，為合資格會計師，澳洲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二零零六年六月，呂先生加入本公司，負責本公司財務及會計管理與秘書事務。呂先生亦為本集團附屬公司中傳控股的董事。

周敬佳女士，52歲，NGC財務總監。畢業於蘇州大學會計學專業，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成員及合資格會計師。一九八二年加入南京工程機械廠，一九九零年擔任該公司財務科副科長。一九九四年加入南京阿特拉斯科普柯工程機械有限公司，擔任財務部經理。二零零六年一月，周女士由南京阿特拉斯科普柯工程機械有限公司調任至阿特拉斯科普柯(南京)建築及礦山設備有限公司。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六年，除擔任會計部經理外，周女士亦擔任阿特拉斯科普柯集團若干中國生產公司的區域經理，負責監察阿特拉斯科普柯集團在中國若干生產公司的會計部。周女士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加入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三月成為NGC董事。周女士亦為本集團其他若干附屬公司(包括南京高精、南京高速、高傳四開、南通柴油機、中傳重機、南京奧能、NGC (US)及中傳控股等)的董事。

董事會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謹此提呈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公司及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齒輪傳動設備產品。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主要業務的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1、21及22。公司條例附表5規定的該等業務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包括本集團業務未來可能的發展跡象)可於本年報第9至24頁所載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查閱。本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書的一部分。

集團認為，隨著經濟和社會的進步，公司不僅要對業務經營負責，而且要對環境負責。集團愛惜環境，致力以不同方式將公司業務產生的碳足跡減至最少，包括在項目建設方面採用新標準、新材料、新設計，提高員工的環保意識，亦積極倡導公司業務夥伴增強環保理念等，將保護環境的宗旨滲入到公司業務的各個層面。

本集團已遵守中國有關環保的法律法規，已實施ISO14001環境管理體系。公司嚴格按照環保規定，建立相關制度來確保合規處理及處置各類廢棄物，並定期向相關環保部門遞交環境統計資訊。本集團新項目的建設全部遵照當前國家環保的最新標準，聘用甲級資質的設計院設計環保方案，同時認真貫徹三個同時理念，即同時設計、同時施工、同時驗收，確保遇到問題，立刻解決的原則，不重複工作，不浪費資源，減少不必要的碳排放。針對過往項目，公司亦投入相當的人力和物力去做好排查和改善工作。回顧期內，公司各類廢棄物的排放及處置均符合相關環保部門的要求。

董事會報告書

子公司南京高速自二零零八年開始，每年均通過ISO14001認證，二零一二年底通過南京市環保局環境友好企業評審，二零一三年底通過清潔生產企業評審。公司建立起各級人員的環保職責，建立起各類環保事故應急預案並定期演習，真正將環保工作滲入到公司業務中，在公司業務發展的同時，盡力降低對環境造成的影響。

本集團與客戶及供應商關係良好。在人力資源方面，為保障本集團員工的權益及福利，按照中國有關法規，員工參加了由政府機構設立管理的社會保障體系。本集團為員工繳納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和生育保險等社會保險費用及住房公積金。

本集團制定和實施有利於公司可持續發展的人力資源政策，將職業道德和專業能力等作為員工聘用、晉升的重要標準，切實加強員工培訓和繼續教育，建立輪崗及交流機制，培養專業人員全面的知識和技能，不斷提升員工素質。在任用和選拔優秀人才時，注重內部員工發展機會，把持續培養專業水準高、富有熱誠及有責任感的職業經理隊伍作為本集團發展的一項重要使命。

在公司層面上，本集團遵守公司條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要求，其中包括資料的披露及企業管治，本集團亦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除匯率波動風險及利率風險於本年報第22頁所載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查閱外，以下列出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此處未能詳錄所有因素，除下列主要範疇外，亦可能存在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此外，本年報不對任何人就投資本公司證券作出任何建議或意見。投資者在投資本公司證券前，應自行判斷或諮詢投資顧問的意見。

董事會報告書

本集團出售風電齒輪傳動設備予我們的客戶（彼等為風機成套商）。彼等繼而向風力發電公司提供風機，而風力發電公司依賴地方電網公司提供併網、輸電及調度服務以及購買電力。倘該等風力發電公司無法有效建立併網或出售其產生的電力，則對我們的風電齒輪傳動設備的需求可能減少，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風電齒輪傳動設備業務的商業可行性及盈利能力大部分取決於中國政府支持可再生能源發展的政策及監管框架，而中國政府可能會改變及廢除有關政策及監管框架。

呈報期後重要事項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經營業績及撥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營業績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第 53 及 54 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 0.23 港元(含稅)，並擬保留年內其餘溢利。本公司將就末期股息派發的基準日及暫停股東過戶登記日期另行發出公告。

可供分派的儲備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配的儲備約為人民幣 5,027,848,000 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 4,957,016,000 元)。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最近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 5 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股本

有關本公司註冊及發行股本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8。

董事會報告書

股票掛鈎協議

除載於本年報第 34 至第 36 頁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外，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貸款

本集團之貸款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稅項

本集團之稅項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捐贈支出

回顧期內，本集團捐贈支出約為人民幣 423,000 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 268,000 元)。

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 650,000,000 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九日到期的 8.3% 債券，債券於聯交所上市。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本公司提出以現金購回任何及所有未償還債券的要約。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八日，本公司已根據收購要約購回本金總額為人民幣 322,370,000 元的債券(「獲接納債券」)並將其註銷。本公司就購回獲接納債券所支付的總代價為人民幣 322,956,890.04 元。收購要約屬本公司資產負債表管理活動的一部分，旨在減少本集團尚未償還債務、管理本集團負債及優化本集團的資本結構。於回顧期內，本集團購回債券的總本金額為人民幣 385,370,000 元，所支付的總代價約為人民幣 384,650,000 元。截至二零一五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仍未償還債券的本金額為人民幣 264,630,000 元。

除上文所披露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書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的書面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並不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根據上市規則購股權計劃概要披露如下：

購股權計劃目的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為一項股份獎勵計劃，旨在嘉許及獎勵對本集團曾經作出或可能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購股權計劃將讓合資格參與者有機會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以達致(i)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而盡量提升其表現效率；(ii)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參與者或與合資格參與者保持持續的業務關係，而該等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乃對或將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有利。

購股權計劃參與人士

合資格參與者可為下列任何類別人士或實體：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
- (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顧問、諮詢人、供應商、客戶及代理；及

董事會報告書

(iv) 董事會酌情認為將或已經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其他人士，其評估標準如下：

- 對本集團發展及業績的貢獻；
- 為本集團所進行工作的質素；
- 履行職責時的主動性及承擔；及
- 為本集團提供服務或作出貢獻的時間長短。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及於本年報日期所佔已發行股份的百分比

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可認購**12,00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08,000,000**股，佔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60%**。

購股權計劃項下各參與人士的最高配額

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直至授出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每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尚未行使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及獲接納的購股權所涉及惟其後已註銷的股份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倘進一步授出超過上述**1%**限額的購股權，則須經股東批准。

根據購股權須認購股份的期間

授出的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接納。

購股權可予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間(如有)

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會釐定，惟不得超過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十年。

董事會報告書

申請或接納購股權時應付的款項及須或可能須繳付款項或催繳款項或就此而須繳付貸款的期間

於有關接納購股權日期或之前須就每份購股權繳付1港元。

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的較高者：(i) 授出日期的本公司股份收市價、(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 本公司的股份面值。

購股權計劃尚餘年期

購股權計劃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屆滿。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並無發行購股權，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未行使的購股權。

主要供貨商和客戶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前五名供貨商的採購金額(不屬於資本性質者)佔採購總額少於30%。

本集團前五名客戶和最大客戶的銷售貨品收入分別佔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貨品收入總額的61.3%和22.2%。本集團和相關客戶之間所有的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就董事所知，本公司董事及擁有5%以上本公司股份的任何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定義)於回顧期內均沒有在五大客戶中佔任何權益。

董事的服務合約

所有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年期為自上市日期或委任日期起計為期三年或獲重選起計為期三年。

按照開曼群島公司法，於本公司每年的股東周年大會，當時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席告退，惟每位董事(包括獲特定委任期者)須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有資格重選連任。此外，按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3條，進一步委任已在任超逾九年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應由股東以獨立決議案批准。

董事或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擬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並無簽訂任何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及董事任期

於回顧期及直至本年報刊發日期止，在職董事及其任期為：

執行董事：

胡日明先生	由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獲重選起計三年
陳永道先生	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日獲重選起計三年
廖恩榮先生	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日獲重選起計三年
勾建輝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被委任
汪正兵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被委任
周志瑾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被委任
胡吉春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被委任
陸遜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辭任
李聖強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辭任
劉建國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日辭任
金懋驥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希和先生	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日獲重選起計三年
朱俊生先生	由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獲重選起計三年
陳世敏先生	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獲重選起計三年
蔣建華女士	由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獲重選起計三年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的董事的服務合約及下文的關聯交易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結算日或回顧期內任何時間概無簽訂任何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於其中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利益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須記入該條例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於回顧期內，除於本報告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其聯繫人與本公司或其聯繫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於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其配偶，或其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概無持有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或已行使任何該項權利。

本公司或控股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於回顧期內任何時間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可藉此購入本公司或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得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惟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作出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的規定須記入該條例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	權益性質	持有證券數目	約佔股權 百分比 (%)
Fortune Apex Limited(附註1)	實益擁有人	458,073,024 (好倉)	28.01 (好倉)
Glorious Time Holdings Limited (附註2)	由受控法團持有	148,562,000 (好倉)	9.08 (好倉)

董事會報告書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續

附註：

- (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Fortune Apex Limited 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28.01% 的權益。胡日明先生、劉建國先生、陸遜先生、陳永道先生、李存璋先生*、李聖強先生、廖恩榮先生、金懋驥先生、姚京生先生、陳震興先生、張學勇先生、徐泳先生、王崢嶸先生及陳勵國先生(統稱「管理層股東」)共同擁有 Fortune Apex Limited 已發行股本 100% 的權益。下表載列各管理層股東於 Fortune Apex Limited 的股權：

名稱	股權
1 胡日明先生(執行董事)	30.3813%
2 劉建國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日辭任執行董事)	12.3989%
3 陸遜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辭任執行董事)	10.4520%
4 陳永道先生(執行董事)	10.5343%
5 李存璋先生*	8.8945%
6 李聖強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辭任執行董事)	8.9725%
7 廖恩榮先生(執行董事)	5.3422%
8 金懋驥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辭任執行董事)	5.9195%
9 姚京生先生	2.5678%
10 陳震興先生	0.9091%
11 張學勇先生	1.1286%
12 徐泳先生	0.7376%
13 王崢嶸先生	0.6792%
14 陳勵國先生	1.0825%
合計	100.0000%

* 李存璋先生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日辭世。

然而，彼等概無一人單獨控制 Fortune Apex Limited 股東大會超過三分一的投票權，而 Fortune Apex Limited 或其董事亦無慣於或有責任按管理層股東任何單一成員的指引或指示行事。

- (2) Glorious Time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季昌群先生。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悉，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惟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作出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的規定須記入該條例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書

控股股東於合約中的權益

除於本報告披露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結算日或回顧期內任何時間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簽訂任何重要合約。

關聯交易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傳控股與達勤新能源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股權轉讓協議，中傳控股同意按總代價約人民幣77,500,000元出售而達勤新能源同意購買於南京高傳機電自動控制設備有限公司(「南京高傳機電」)的83.61%股權(「目標股權」)。南京高傳機電主要從事設計、製造及銷售機電設備及自動控制系。南京高傳機電於出售事項完成後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但本公司將繼續持有南京高傳機電的16.39%權益。廖恩榮先生(「廖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持有Fortune Apex Limited的5.34%股權，而Fortune Apex Limited持有本公司的28.01%的股權。達勤新能源由廖先生全資擁有，故其為廖先生的聯繫人。由於南京高傳機電主要投資於資本密集型產業，負債比率較高，且處於虧損，故本公司認為出售目標股權符合本公司的利益，使本集團可投入更多資源至核心業務，即製造和分銷應用於風力發電及廣泛工業用途的各種機械傳動設備。除於南京高傳機電的少數股東權益外，本集團目前無意對機電業務作出其他投資。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8所列的關連方交易並非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須予披露的關聯交易。本公司確認已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本公司董事(包括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8所載的各項關連方交易乃於日常及一般業務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每位董事有權就履行其職務或在參與訴訟中(無論是民事訴訟或是刑事訴訟)蒙受或產生的所有損失或債務從本公司的資產中獲得賠償。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已就董事之責任為每位董事投保合適之責任保險。

董事會報告書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概無簽訂或現存有關本公司整體或任何主要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稅務減免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因股東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的稅務減免。

優先購買權

儘管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授出優先購買權的限制，但本公司並無根據公司章程授出優先購買權。

充足公眾持股量

按照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於年度內一直維持上市規例所訂明的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中提呈決議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度的核數師。

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回顧期內，本公司無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承董事會命

胡日明

主席

香港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明瞭企業管治常規對上市公司成功的重要性。本公司致力達致高素質的企業管治以符合本公司股東利益。本報告描述本集團企業管治常規，並解釋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之應用及偏離之處(如有)。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背離守則條文第**A.2.1**條(該條文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須相互獨立，不應由同一位個別人士履行)及守則條文第**A.6.7**條(該條文訂明，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

胡日明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管理。董事會認為，現時安排的職能及權力平衡不會受到影響，且是項安排將使本公司能夠快速高效的制定及實施決策。

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大部分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外聘核數師均出席本公司二零一四年股東周年大會，惟獨立非執行董事朱俊生先生因其他重要業務未有出席二零一四年股東周年大會。

企業策略及業務模式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自主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高技術含量的齒輪傳動產品，我們的產品廣泛應用於不同的工業領域，公司的客戶群遍佈全球多個裝備製造行業。在未來的發展中，本集團將在原有齒輪傳動設備產品基礎上，加強研發，提升產品質量，增加不同型號產品，增加產品的附加值，尋求集團產品多元化的發展，同時，在全球不同地域成立子公司來配合集團可持續發展的策略，從而增強企業的綜合競爭力。

董事會組成及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共同就領導和監督本集團業務向全體股東負責，確保達致為股東增值的目標。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組成及常規—續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監察本集團之業務、策決及表現。董事會授權管理層權力及責任以管理本集團之日常事務。董事具體授權管理層處理重大企業事務，包括編製中期報告及年報和公告予董事會於刊發前批准、執行董事會採納之業務策略及措施、推行妥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程序，以及遵守有關法定及監管規定、規則與規例。

本公司董事會現時由十一位董事組成，包括七位執行董事，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回顧期內，董事會共召開了五次會議及通過九項書面決議，各董事及委員會的成員及其出席會議的出席率詳情如下：

	二零一四年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周年大會
會議次數	5	2	2	2	1
執行董事					
胡日明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5/5			2/2	1/1
陳永道先生*	5/5		0/0		0/1
廖恩榮先生	5/5				1/1
勾建輝先生(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二十七日被委任)	2/5				不適用
汪正兵先生(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二十七日被委任)	2/5				不適用
周志瑾先生(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二十七日被委任)	2/5				不適用
胡吉春先生(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二十七日被委任)	2/5				不適用
陸遜先生(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二十七日辭任)	3/5				0/1
李聖強先生(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二十六日辭任)	2/5				0/1
劉建國先生(於二零一五年 十月二十日辭任)*	0/5		0/2		0/1
金懋驥先生(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二十七日辭任)	3/5				0/1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組成及常規—續

	二零一四年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周年大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希和先生	5/5	2/2	2/2	2/2	1/1
朱俊生先生	5/5	2/2		2/2	0/1
陳世敏先生	5/5	2/2	2/2		1/1
蔣建華女士	5/5				1/1

* 陳永道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以替代劉建國先生，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各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第25至29頁。

本公司各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而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年期為三年，惟每位董事(包括獲特定委任者)須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可連選連任，及在任何情況下，可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及／或適用之法規提前終止。

除已於本年報披露外，董事會成員之間不存在任何有關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自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取得其獨立身份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本公司並符合上市規則第3.10及3.10A條關於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規定。

主席及行政總裁

胡日明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帶領制訂本公司的整體策略及政策，領導董事會，使董事會有效運作及履行其職責。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管理。董事會認為，現時安排的職能及權力平衡不會受到影響，且是項安排將使本公司能夠快速高效的制定及實施決策。

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

江希和先生	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日獲重選起計三年
朱俊生先生	由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獲重選起計三年
陳世敏先生	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獲重選起計三年
蔣建華女士	由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獲重選起計三年

五位最高薪人士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回顧期內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均為董事，其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董事除外)的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彼等的酬金處於下列範圍內：

	僱員人數
人民幣2,000,001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	2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的董事會成立了薪酬委員會，該委員會現時由陳世敏先生、江希和先生和陳永道先生組成，其中兩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世敏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以及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回顧期內，薪酬委員會內共召開了兩次會議，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了建議。每個委員會委員的出席記錄載於本年報第43及44頁「董事會組成及常規」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生效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胡日明先生、朱俊生先生及江希和先生，成員主要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胡日明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建議人選、選擇標準及程序進行研究並提出推薦建議，並至少每年一次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以推行本公司的公司策略。

回顧期內，提名委員會共召開了兩次會議，就本公司的公司策略檢討了董事會的架構、人數、組成及成員多元化政策。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一日採立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公司致力於選擇最佳人選作為董事會成員。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之多元化意見已維持適當平衡，且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在實施多元化政策時並無設定任何衡量目標。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除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外，亦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背景及種族。每個委員會委員的出席記錄載於本年報第43及44頁「董事會組成及常規」一節。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的董事會成立了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確立書面職權範圍(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更新)，並已被採納以審查及監督本公司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並向本公司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江希和先生、朱俊生先生及陳世敏先生，所有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江希和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回顧期內，審核委員會共召開了二次會議，以(i)審閱了管理層及內部審計部門的二零一五年匯報報告，及審閱了本集團二零一四年度報告及二零一五年度中期報告，向董事會提交了審閱結論意見；(ii)檢討了外部核數師的獨立性；及(iii)審議及批准了二零一五年度的外部核數費用及聘任書。每個委員會委員的出席記錄載於本年報第43及44頁「董事會組成及常規」一節。

本年報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制訂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並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務：

- (i) 發展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的政策及常規，並提出建議；
- (ii)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iii)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的政策及常規符合所有法律及規例的要求(如適用)；
- (iv) 發展、檢討及監察適用於本集團全體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指引(如有)；及
- (v) 檢討本集團對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要求的合規情況。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內部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標準的有關規定。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呂榮匡先生)負責促進董事會程序，以及董事之間及董事與股東及管理層之間的溝通。公司秘書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第29頁。二零一五年內，公司秘書共接受超過十五小時更新其技能及知識的專業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就職培訓及發展

本公司為所有新任董事按其經驗及背景安排上任培訓，培訓內容一般包括簡介集團架構、業務、管治常規及關於上市規則中董事的責任等。此外，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回顧期內，董事收到有關本集團在業務及營運、法規及普通法、上市規則、法律及其他監管規定下的董事職責的最新情況及簡介。回顧期內，本公司為董事安排了培訓及／或提供了培訓材料，內容主要包括關於上市規則對董事的責任及企業管治守則的介紹。由二零一二年四月起，所有董事均須每年向本公司提供其培訓紀錄。

回顧期內，各董事接受培訓之個人記錄載列如下：

	閱讀有關業務、 營運及／或 企業管治事宜 之更新及簡報	出席或參加 與業務／董事 職責有關之 講座／研討會
執行董事		
胡日明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	✓
陳永道先生	✓	✓
廖恩榮先生	✓	✓
勾建輝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被委任)	✓	✓
汪正兵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被委任)	✓	✓
周志瑾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被委任)	✓	✓
胡吉春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被委任)	✓	✓
陸遜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辭任)	✓	✓
李聖強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辭任)	✓	✓
劉建國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日辭任)	X	X
金懋驥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辭任)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希和先生	✓	✓
朱俊生先生	✓	✓
陳世敏先生	✓	✓
蔣建華女士	✓	✓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提供法定審核服務的應付費用約為人民幣4,0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000,000元)，而非審核服務費用包括下列服務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稅務服務	220	220
審閱中期業績	1,330	1,330
	1,550	1,550

董事就財務報告所承擔的責任

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須就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承擔有關責任。董事確保本集團財務報告的編製符合有關法規及適用的會計準則。並確保本集團的財務報告適時予以刊發。

本公司的核數師就本集團財務報告所作的申報責任聲明列載於本年報第51至52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內部監控

董事會全權負責維持本集團擁有一個健全而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保障股東的投資及本集團的資產，以符合股東的權益。

審核委員會審閱了管理層及內部審計部門的二零一五年匯報報告，向董事會提交了審閱結論意見。

董事會根據管理層及內部審計部門匯報，經已完成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有關檢討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方面，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功能，並檢討了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董事會信納回顧期內及直至本年報及本賬目刊發日期，現存的內部監控系統足夠及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

憲章文件

回顧期內，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概無變動。

股東權利

股東大會可在公司兩位或兩位以上股東提出請求時召開，也可在公司任何一位作為認可的票據交換所的成員(或其指定人)提出請求時召開，前提是該提請人在存放請求之日應持有可享受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的不少於公司十分之一的已付清股本，應將該書面請求存放於公司在香港的總辦事處或註冊辦公地(如公司的總辦事處不復存在)，說明會議目的，並由提請人簽名。如果董事會未在存放請求之日起二十一天內按時召開大會，所有提請人或代表其一半表決權的部分提請人可以董事會召開會議的方式召開股東大會。

開曼群島公司法或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列明股東可在股東大會上提呈任何新決議案。有意提呈決議案之股東可按上段所載程序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

關於本公司股東提名人士參選董事的程序，請參閱本公司網站所載之程序。

本公司股東可隨時以書面方式透過公司秘書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及問題，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公司秘書的聯絡詳情如下：

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262號中糧大廈13樓1302室

電話：(852) 2891 8361

傳真：(852) 2891 8760

電郵：ir@chste.com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列位股東

吾等已審核第 53 至 162 頁所載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就董事認為避免所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因欺詐或錯誤而出現重大失實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核數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是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發表意見，並根據協定的聘用條款僅向閣下(作為團體)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吾等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吾等遵守道德規範，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確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

審核涉及執行情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該公司的內部控制是否有效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合適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

吾等相信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可作為充分恰當的審核意見基準。

意見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	9,845,695	8,147,338
銷售成本		(6,647,674)	(6,103,976)
毛利		3,198,021	2,043,362
其他收入	8	326,462	399,563
其他收益及虧損	9	(154,418)	(266,987)
分銷及銷售成本		(392,555)	(304,160)
行政開支		(612,333)	(679,853)
研發成本		(330,688)	(167,482)
融資成本	10	(643,270)	(741,608)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56,945)	(5,686)
分佔合資企業業績		12,926	29,458
除稅前溢利		1,347,200	306,607
稅項	11	(344,303)	(130,925)
年內溢利	13	1,002,897	175,682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307	41
重新分類至損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減值虧損		36,468	—
公平值(虧損)收益：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26,090)
重新分類至損益：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扣除所得稅		—	(932)
結算現金流量對沖		—	1,529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36,775	(25,452)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1,039,672	150,23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033,097	208,422
非控制權益		(30,200)	(32,740)
		1,002,897	175,682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069,872	182,970
非控制權益		(30,200)	(32,740)
		1,039,672	150,230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元)	15	0.632	0.12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5,520,057	5,939,512
租賃預付款項	18	669,923	596,690
商譽	19	2,991	2,991
無形資產	20	163,800	230,53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1	157,277	165,905
於合資企業的權益	22	96,591	55,007
其他應收款項	23	519,874	—
可供出售投資	24	196,174	135,691
土地租賃按金	25	191,800	280,80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3,656	115,832
遞延稅項資產	26	232,385	117,200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9	226,278	—
		7,980,806	7,640,162
流動資產			
存貨	27	2,075,239	2,275,180
租賃預付款項	18	15,276	13,84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8	8,650,502	7,819,48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9	247,016	34,780
應收合資企業款項	30	39,270	44,529
稅項資產		3,459	5,561
結構性銀行存款	31	1,755,000	1,097,399
已抵押銀行存款	31	2,403,640	2,756,201
銀行結餘及現金	31	2,121,873	1,649,705
		17,311,275	15,696,688
持有至待售資產	16	—	1,962,654
		17,311,275	17,659,34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2	6,408,813	4,279,154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9	1,888	96,089
應付合資企業款項	30	510	—
稅項負債		329,772	43,067
借貸	33	5,618,194	7,971,20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	34	596,656	327,072
保修撥備	35	100,342	99,781
融資租賃負債	36	158,556	167,073
		13,214,731	12,983,445
與持有至待售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16	—	202,923
		13,214,731	13,186,368
流動資產淨值			
		4,096,544	4,472,97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077,350	12,113,136
非流動負債			
借貸	33	1,948,126	2,967,562
遞延稅項負債	26	51,319	39,089
遞延收入	37	96,651	81,824
融資租賃負債	36	6,516	154,559
		2,102,612	3,243,034
		9,974,738	8,870,10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8	119,218	119,218
儲備		9,639,884	8,569,15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		9,759,102	8,688,371
非控制權益		215,636	181,731
		9,974,738	8,870,102

第 53 至 162 頁所載綜合財務報表已經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胡日明
董事

廖恩榮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制 權益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視作		投資				匯兌儲備	對沖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出資儲備	資本儲備	重估儲備	法定公積金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a)	(附註 b)		(附註 c)	(附註 d)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19,218	5,010,141	77,651	157,765	(9,446)	366,125	52,335	(1,174)	(1,529)	2,742,791	8,513,877	247,824	8,761,701	
年內溢利	—	—	—	—	—	—	—	—	—	208,422	208,422	(32,740)	175,682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27,022)	—	—	41	1,529	—	(25,452)	—	(25,452)	
年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	(27,022)	—	—	41	1,529	208,422	182,970	(32,740)	150,230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	—	—	—	11,391	11,391	
撥款	—	—	—	—	—	181	—	—	—	(181)	—	—	—	
附屬公司非控制股東出資	—	—	—	—	—	—	—	—	—	—	—	12,980	12,980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	—	(8,476)	—	—	—	—	—	—	(8,476)	(57,724)	(66,200)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19,218	5,010,141	77,651	149,289	(36,468)	366,306	52,335	(1,133)	—	2,951,032	8,688,371	181,731	8,870,102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制 權益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視作		投資				匯兌儲備	對沖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出資儲備	資本儲備	重估儲備	法定公積金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附註b)		(附註c)	(附註d)								
年內溢利	—	—	—	—	—	—	—	—	—	1,033,097	1,033,097	(30,200)	1,002,897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36,468	—	—	307	—	—	36,775	—	36,775	
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	36,468	—	—	307	—	1,033,097	1,069,872	(30,200)	1,039,672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	—	—	—	(31)	(31)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	—	—	—	(33,038)	(33,038)	
出售附屬公司的部分權益	—	—	—	—	—	—	—	—	—	—	—	97,209	97,209	
撥款	—	—	—	—	—	152	—	—	—	(152)	—	—	—	
附屬公司非控制股東出資	—	—	—	—	—	—	—	—	—	—	—	1,960	1,960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	—	859	—	—	—	—	—	—	859	(1,995)	(1,136)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19,218	5,010,141	77,651	150,148	—	366,458	52,335	(826)	—	3,983,977	9,759,102	215,636	9,974,738	

附註 a: 視作出資儲備源自二零零六年的股東視作出資。

附註 b: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的變動指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的代價與非控制權益應佔附屬公司資產變動淨值的差額以及非控制股東出資。

附註 c: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與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章程細則，中國附屬公司須將部份除稅後溢利的10%撥入法定公積金。法定公積金可用作彌補所產生的虧損，如獲相關政府機關批准，亦可用作增加資本。

附註 d: 其他儲備即南京高精齒輪集團有限公司(「南京高精」)資產淨值，由南京高精創辦股東於取得南京高精控制權時以及其後增購南京高精股權時向本集團注入及由南京高精創辦股東向本集團注入。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1,347,200	306,607
經調整：		
存貨撥備	39,364	39,223
無形資產攤銷	81,361	95,310
銀行利息收入	(91,896)	(116,4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72,688	629,518
融資成本	643,270	741,60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的公平值變動	7,232	2,30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1,385)	529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38,848	47,95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17,418	36,041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58,989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40,532	23,119
於損益確認的投資收入	(30,203)	(13,254)
銀行借貸產生的匯兌收益淨額	23,505	4,917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	(932)
視作一間聯營公司股權攤薄收益	(1,833)	—
出售合營企業虧損	—	129,577
議價收購收益	—	(2,947)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82,422)	(3,747)
租賃預付款攤銷	14,138	18,68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56,945	5,686
應佔合資企業業績	(12,926)	(29,458)
遞延收入攤銷	(4,328)	(4,584)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2,816,497	1,909,744
新注入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入	—	96,085
存貨減少(增加)	134,234	(75,7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386,073	(1,451,666)
應收/付聯營公司款項變動淨額	(213,737)	(9,724)
應收/付合資企業款項變動淨額	5,769	(24,53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2,124,778	162,561
保修撥備增加	561	44,23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5,254,175	650,991
已付所得稅		(158,451)	(169,58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095,724	481,410
投資活動			
存入已抵押銀行存款		(10,825,293)	(5,445,51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55,365)	(575,562)
於結構性銀行存款的投資		(1,755,000)	(1,097,399)
購買其他投資		(500,000)	—
已付租賃預付款項		—	(15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280,736)	(115,832)
無形資產開支		(21,817)	(126,270)
收購聯營公司權益		(31,291)	(800)
收購合資企業權益		(158)	—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63,004)	(2,400)
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入	45	69	57,290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11,177,854	5,184,859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入(流出)	46	400,181	(30,189)
向附屬公司注資		—	(96,085)
出售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	1,010
提取結構性銀行存款		1,097,399	200,000
已收其他投資收入		10,329	13,254
有關非流動資產的政府補貼		19,155	11,990
已收利息		91,896	116,417
已收合資企業的股息		—	25,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82,751	56,159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	5,71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53,030)	(1,818,50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新籌集的借貸	8,103,015	12,414,00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集資所得金額	1,299,612	324,771
償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	(1,037,260)	—
售後租回財務租賃安排所得款項	—	54,965
非控制股東出資	1,960	12,980
償還借貸	(11,299,471)	(11,061,537)
已付利息	(680,686)	(778,465)
償還融資租約承擔	(156,560)	(133,333)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1,136)	(66,200)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770,526)	767,18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減少)淨額	472,168	(569,91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649,705	2,235,371
年底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21,873	1,649,705
計入持有至待售資產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	15,75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眾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自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主要業務詳情分別載於附註51、21及22。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a) 年內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

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

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法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披露方案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	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方法的澄清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 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 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披露方案 ⁵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就未實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⁵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財務資產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於二零一零年修訂，加入財務負債的分類及計量以及取消確認的規定，並於二零一三年作進一步修訂，加入對沖會計處理法的新規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另一個經修訂版於二零一四年頒佈，主要加入 a) 財務資產的減值規定及 b) 藉為若干簡單債務工具引入「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量」(「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量」) 計量類別，對分類及計量規定作出有限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規定載列如下：

- 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以內的所有已確認財務資產其後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內所持有的，以及合約現金流量僅支付尚未償還本金及本金利息的債項投資，一般於其後呈報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債務工具以達到收回僅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合約性現金流量為目的的業務模式下持有，一般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量。所有其他債項投資及權益性投資均於其後會計期末按公平值計量。此外，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列權益性投資(並非持作買賣)公平值的其後變動，惟只有股息收入通常於損益表中確認。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計量而言，除非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負債的信貨風險改變的影響，將會於損益表中產生或擴大會計錯配，否則因負債的信貨風險改變而引致財務負債公平值金額的變動乃於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列。財務負債的信貨風險變動引致的財務負債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的公平值變動，乃全數於損益表中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 就財務資產減值而言，相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將各報告日期的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的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方確認信貸虧損。
- 新的一般對沖會計要求保留了三種類型對沖會計法。然而，符合對沖會計處理的交易類型已引入更大靈活性，尤其是擴大合資格作對沖的工具類型及合資格進行對沖會計的非金融項目風險部分的類型。此外，有效性測試已經全面改革，並以「經濟關係」原則取代。對沖有效性亦不再需要追溯評估。同時，有關實體風險管理活動亦已引入加強披露要求。

董事預期，日後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會對本集團財務資產的呈報金額造成影響。本集團現正評估有關影響，並將於完成詳細檢討後於日後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有關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二零一四年五月頒佈，其制定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用以將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入入賬。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其將取代現時的收入確認指引，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應將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收入確認為可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特別是，該準則引入確認收入的五個步驟：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第五步：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就特別情況的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的指引。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更廣泛的披露資料。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報金額及披露資料產生重大影響。然而，直至本集團完成詳細審閱前，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提供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生效日期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引進單一承租人會計模型，規定承租人就年期超過12個月的全部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惟相關資產屬低價值者則除外。具體而言，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須確認代表其使用相關租賃資產權利的使用權利資產，以及代表其作租賃付款責任的租賃負債。因此，承租人應確認使用權利資產的折舊及租賃負債的利息，及將租賃負債的現金償付分類為本金部分及利息部分，並於現金流量表中呈列。此外，使用權利資產及租賃負債最初按現值計量。計量包括不可撤銷租賃付款，亦包括將於選擇期間作出的付款(如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選擇權以延續租賃，或不行使選擇權以終止租賃)。此會計處理方式與根據先前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的承租人會計處理有重大差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就出租人會計處理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實質上繼承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規定。因此，出租人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以不同方式將該兩類租賃入賬。

本公司董事將評估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就目前而言，於本集團進行詳細審閱之前，提供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合理估計影響並不切實可行。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有關編製賬目和董事報告及審計的條文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生效。此外，上市規則所載有關年度賬目的披露規定經參考新公司條例而修訂，以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保持一致。因此，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資料的呈列方式及披露內容已予變更，以符合此等新規定。有關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比較資料已根據新規定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列或披露。以往根據前公司條例或上市規則須予披露但根據新公司條例或經修訂上市規則毋須披露的資料並無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於各呈報期末按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述)除外。

歷史成本一般以交換貨品及服務所給予代價的公平值為基準。

公平值為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於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將收取或轉讓負債將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若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定價資產或負債時考慮該資產或負債的特點，本集團會考慮這些特點。公平值於本綜合財務報表作計量及／或披露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範圍內的以股份付款交易、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範圍內的租賃交易及與公平值相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內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內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其對整體公平值計量的重要性分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以作財務報告之用，敘述如下：

- 第一級的輸入數據指實體能於計量日在活躍市場上得到相同的資產或負債的報價(未予調整)；
- 第二級的輸入數據指除包含在第一級的報價以外，可直接或間接觀察得到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及
- 第三級的輸入數據指資產或負債不可觀察到的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載有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控制的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倘屬以下情況，則本公司獲得控制權：

- 可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力；
- 因參與被投資方的業務而可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藉行使其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

倘有事實或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化，本公司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倘本公司於被投資方的投票權未能佔大多數，但只要投票權足以賦予本公司實際能力可單方面掌控被投資方的相關業務時，本公司即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在評估本集團於被投資方的投票權是否足以賦予其權力時，本公司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本公司持有投票權的規模相較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所持投票權的規模及分散度；
- 本公司、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或其他人士持有的潛在投票權；
-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可顯示於需要作出決定時，本公司當前能否掌控相關活動的任何其他事實及情況(包括於過往股東大會上的投票方式)。

本公司於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將附屬公司合併入賬，並於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入賬。具體而言，年內購入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按自本公司獲得控制權當日起至本公司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當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之各個部分歸屬於本公司之擁有人及非控制權益。附屬公司之全面收入總額歸屬於本公司之擁有人及非控制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制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如有需要，將會調整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使其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部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之交易相關之現金流量於合併時悉數抵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合併基準—續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之變動

倘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導致本集團失去對該等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此權益變動將會以股本交易入賬。本集團之權益及非控制權益之賬面值會予以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之相關權益變動。經調整之非控制權益金額與已支付或已收取代價之公平值間之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於本公司擁有人。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並按(i)所收代價之公平值與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平值之總和與(ii)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以及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先前賬面值之差額計算。早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有關該附屬公司之款項全部以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或負債之方式入賬(即根據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許可條文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類權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仍保留於前附屬公司之任何投資公平值，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將被視為就其後入賬而初步確認之公平值，或(如適用)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投資之初步確認成本。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轉讓之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計算方法為本集團所轉讓之資產、本集團欠被收購方原擁有人之負債及本集團於交換被收購方之控制權發行之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總和。收購相關成本通常在產生時於損益中確認。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乃按公平值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相關的資產或負債分別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以股份支付之安排有關或本集團所訂立取代被收購方以股份支付之安排有關的負債或股本工具，乃於收購日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計量；及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別)根據該準則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合併基準—續

業務合併—續

商譽按所轉撥之代價、非控制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所持被收購方股權之公平值(如有)總和，超出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值差額計量。倘經過重新評估後，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額高於轉撥之代價、任何非控制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以及收購方以往所持被收購方股權之公平值(如有)總和，則有關差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非控制權益在擁有現時所有權並可賦予持有人在清盤時按比例分攤實體淨資產的情況下，可選擇初步按公平值或非控制權益所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已確認金額的比例計量。計量基準視乎每項交易而作出選擇。其他類型的非控制權益按公平值或(如適用)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計量基準計量。

倘本集團於業務合併中轉讓之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之資產或負債，或然代價按其收購日期公平值計量並視為於業務合併中所轉撥代價之一部份。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如適用計量期間調整則追溯調整，並就商譽作出相應調整。計量期間調整為於「計量期間」(收購日期起計不超過一年)就於收購日期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獲得之其他資料產生之調整。

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如不適用計量期間調整，則視乎或然代價的分類方式釐定是否隨後入賬。分類為權益之或然代價並無於隨後的呈報日期重新計量，而其隨後結算於權益內入賬。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如適用)於隨後呈報日期重新計量，而相應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合併基準—續

業務合併—續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本集團先前所持被收購方股權重新計量至其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而由此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如有)於損益中確認。過往於收購日期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被收購方權益所產生款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倘有關處理方法適用於出售權益)。

倘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處理於合併發生之呈報期末尚未完成，則本集團報告未完成會計處理之項目臨時數額。該等臨時數額會於計量期間(見上文)予以調整，且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以反映取得與於收購日期已存在而如知悉則可能影響該日已確認金額之事實及情況相關的新資料。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的商譽乃按收購業務日期(見上文會計政策)之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乃分配至預期受惠於合併所帶來協同效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當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繁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減值虧損首先分配用作減低分配至該單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然後按單位內每項資產的賬面值比例分配至單位內其他資產。商譽的任何減值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於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時，釐定出售損益時會計入商譽應佔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合併基準—續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之權力，但對該等政策並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合資企業指一項共同安排，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之訂約方據此對共同安排之資產淨值擁有權利。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約約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共同控制僅在當相關活動要求共同享有控制權之各方作出一致同意之決定時存在。

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以權益會計法併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除非有關投資(或當中部分)分類為持作出售，於此情況下，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入賬。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投資初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確認，並於其後為確認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而調整。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虧損超逾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權益(包括任何實質組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投資淨值部份的長期權益)時，本集團會終止確認應佔的額外虧損。倘本集團須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該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付款時，則會確認額外虧損。

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投資自被投資方成為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當日起採用權益法入賬。在收購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投資時，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分佔被投資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淨值之差額確認為商譽，計入該投資之賬面值。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超出投資成本之任何差額，於重估後即時在取得投資期間內於損益確認。

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釐定是否需要就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投資確認任何減值虧損。於需要時，該項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以單一資產的方式，按比較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賬面值的方法進行減值測試。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屬於該項投資之賬面值的一部份，有關減值虧損之任何撥回乃於該項投資之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之時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合併基準—續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投資—續

本集團自投資不再為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當日起或投資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時終止採用權益法。倘本集團保留於前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權益且該保留權益為財務資產，則本集團會於該日按公平值計量保留權益，而該公平值被視為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初步確認時之公平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於終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及出售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部分所得款項公平值間之差額，會於釐定出售該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收益或虧損時入賬。此外，本集團會將先前在其他全面收入就該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確認之所有金額入賬，基準與該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基準相同。因此，倘該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會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會於終止採用權益法時將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為於合資企業之投資或於合資企業之投資成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時，本集團繼續採用權益法。於所有權權益有變時，概不會重新計量公平值。

倘本集團削減其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所有權權益而本集團繼續採用權益法，若有關收益或虧損會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會將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與削減所有權權益有關之收益或虧損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

倘集團實體與本集團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進行交易，與該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有關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權益與本集團無關的情況下，方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合併基準—續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倘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的賬面值將主要透過銷售交易而非透過持續使用收回，其將被分類為持作出售。只有在有關資產(或出售組別)可按其現況即時出售時(僅受出售有關資產(或出售組別)的一般及慣常條款所規限)且有關出售很有可能發生時方會視為符合該條件。管理層必須致力達成出售，而預期該出售能夠自分類日期起計一年內符合資格確認為已完成出售。

當本集團致力達成涉及失去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的出售計劃時，該附屬公司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將於符合上述條件時則分類為持作出售，而不論本集團是否將於出售後保留其前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當本集團致力達成涉及出售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一項投資或部分投資的出售計劃時，將予出售的該投資或該投資部分將於符合上述條件時則分類為持作出售，而本集團不再就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部份使用權益法。並無分類為持作出售的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投資的任何保留部份會繼續使用權益法入賬。當出售導致本集團失去對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重大影響力時，則本集團於出售之時起不再使用權益法。

於出售後，本集團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將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任何保留權益入賬，除非該保留權益仍屬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在該情況下本集團將採用權益法(見上文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投資的會計政策)。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按其賬面值及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以較低者為準)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收益因估計客戶回報、回佣及其他類似撥備而減少。

銷售貨品所得收益於交付貨品並轉移擁有權而達成下列條件時確認：

- 本集團已向買方轉讓貨品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
- 本集團並無對售出貨品保留程度一般與擁有權相關之持續管理參與，亦無保留售出貨品之實際控制權；
- 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
-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 就交易產生或將予產生之成本能可靠計量。

財務資產之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時確認。利息收入按時間基準，參照未償還本金以適用實際利率計算，該利率為將於財務資產預計年內所得估計未來現金準確折現至該資產於首次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

來自投資的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確認（惟經濟利益須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益金額能夠可靠計量）。

本集團就確認經營租約收益的會計政策載於下文的租約會計政策。

租約

倘租約條款將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則該等租約分類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則分類為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約租金收入於有關租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內確認。磋商及安排經營租約時增加的初期直接成本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並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或然租金於其實際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約—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乃於租約開始時按有關資產之公平值或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以較低者為準)確認為本集團之資產。對出租人之相應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融資租賃責任。

租賃付款在融資費用與租賃承擔減少之間分配，從而達到負債餘額之常數利率。融資費用立即於損益確認，除非是直接歸屬於合資格資產，在該情況下其按照本集團的借貸成本一般政策(見下文會計政策)資本化。或然租金於產生期間確認為費用。

經營租約租金於有關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除非另有系統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消耗經濟利益之時間模式則除外。產生自經營租約的或然租金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倘訂立經營租約時收取租賃優惠，則該等優惠確認為負債。優惠總利益以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減少，除非另有系統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使用經濟利益之時間模式則除外。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部份，本集團根據對各部份擁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予本集團的評估，獨立將各部份分類評估為融資或經營租賃，除非兩個部份明顯均為經營租賃，則整份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具體而言，最低租金(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按租賃土地部份及樓宇部份於租約開始時的租賃權益相對公平值比例於土地及樓宇部份之間分配。

倘能夠可靠分配租金時，作為經營租賃入賬的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並按直線法於租期內攤銷。當租金不能於土地和樓宇間可靠分配時，整項租賃通常分類為融資租賃，並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

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乃按交易日的匯率以各自功能貨幣(即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記錄。於呈報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以該日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按公平值入賬的非貨幣項目以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按過往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則不會重新換算。

結算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匯兌差額均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惟構成本公司於國外業務的投資淨額一部份的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除外，在此情況下，該等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權益累計，且會在出售國外業務時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重新換算按公平值入賬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期內損益。

為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國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按各呈報期末的當時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而收支項目按年內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匯兌儲備項下權益(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如適合)內累計。

借貸成本

購入、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須經相當長一段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應佔借貸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資產大部份可投入擬定用途或出售時為止。個別借貸撥作合資格資產之支出前暫作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須在合資格撥充資本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所涉期間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於可合理確保本集團會符合該等政府補貼所附條件及可收取補貼時，方會予以確認。

政府補貼在本集團確認補貼擬補償的有關成本為開支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尤其是，主要條件為本集團須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的政府補貼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於有關資產的可用年期內按系統及合理基準轉撥至損益。

為補償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為給予本集團即時財政支援且無未來相關成本的應收政府補貼於其成為可收款項期間於損益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及離職福利

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支付的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可享有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額。

即期稅項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稅收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故應課稅溢利與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呈列的除稅前溢利不同。本集團就現行稅項承擔的負債乃採用於呈報期末實施或實質上已實施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按綜合財務報表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使用相應稅基間之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一般會於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可扣除暫時差額時就所有可扣除暫時差額確認。倘暫時差額因首次確認一項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的交易的資產及負債(業務合併除外)而產生，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倘暫時差額因首次確認商譽而產生，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已就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以及所持合營企業權益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撥回且於可見未來應不會撥回的暫時差額則除外。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抵銷暫時差額利益並預計於可見未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呈報期末審閱，並於可能無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基於呈報期末已實施或實質實施的稅率（及稅法），按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的預期適用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呈報期末收回或結算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的稅務後果。

本年度即期及遞延稅項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倘與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時，則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倘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是由於業務合併的首次入賬產生，則稅務影響會就業務合併一併入賬處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永久業權土地按成本入賬且不予攤銷。

除下述在建物業外，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之樓宇)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

持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之在建工程以成本減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的合資格資產之借貸成本。該等物業於完成後可用於擬定用途時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此等資產之折舊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乃於資產可用於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

折舊按直線法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物業除外)成本減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呈報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先計提之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出售後或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廢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確認。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且使用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有限使用期的無形資產攤銷按直線基準於估計使用期確認。估計使用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呈報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更的影響按預先計提之基準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續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的開支乃於所涉期間確認為支出。

開發活動(或內部項目開發階段)產生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只有當證明下列各項後方會確認：

- 無形資產完成技術上可行，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完成、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意向；
- 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能力；
- 無形資產將產生潛在未來經濟利益的方式；
- 完成無形資產開發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充足；及
- 可靠計量無形資產於開發期間應佔開支的能力。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首次確認的金額為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上列確認條件日期起所產生的費用總和。倘並無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可確認，則開發費用會於所涉期間於損益確認。

首次確認後，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按與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相同的基準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計量。

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

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初步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視為其成本)確認。

首次確認後，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按與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相同的基準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呈報。使用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攤銷按直接基準於估計使用期確認。

終止確認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引致的收益及虧損按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計量，於資產終止確認時在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有形及無形資產(不包括商譽)之減值(見上文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審閱其使用期有限的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蒙受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減值虧損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倘可找出合理且一致的分配基準，企業資產亦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另行分配至可找出合理且一致的分配基準的最小一組現金產生單位。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並無調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資產的特定風險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

倘一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隨即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於隨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將增加至其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但增加後之賬面值不超過於過往年度未確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值虧損而應有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隨即於損益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達致完成交易的所有估計成本及進行銷售的必要成本。

撥備

本集團因過往事項而有現時法定或推定責任且可能須履行責任並能可靠估算責任金額時確認撥備。撥備乃考慮責任的相關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按履行呈報期末當時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乃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予以確認。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首先以公平值計量。因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除外)而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於首次確認時，新增至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的公平值或自該等價值扣除(如適用)。因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財務資產

本集團的財務資產分為以下特定類別：貸款及應收款項和可供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財務資產依據其性質及目的分類且於首次確認時確定類別。所有財務資產的日常買賣乃按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日常買賣指須於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確立的時間內交付資產的財務資產買賣。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債務工具之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為債務工具於整個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支付或收取屬於實際利率一部份之所有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剛好貼現至首次確認時之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收入乃就債務工具以實際利息法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乃指定為或不屬於貸款及應收款項、持至到期投資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的非衍生工具。

在活躍市場買賣的本集團所持上市證券分類為可供出售且於各呈報期末按公平值列賬。與外幣匯率變動(見下文)、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的利息收入有關的可供出售貨幣財務資產的賬面值變動以及可供出售股本投資的股息於損益確認。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賬面值的其他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倘投資被出售或被釐定將出現減值，則之前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的股息於本集團收取股息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在活躍市場並無市場報價及其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以及與該等並無報價的股本投資掛鈎且須透過交付該等股本投資進行結算的衍生工具，乃於各呈報期末以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見下文有關財務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財務資產，而其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於首次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聯營公司／合資企業款項、其他投資、結構性銀行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乃按利用實際利息法計算的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見下文有關財務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除利息確認影響甚微之短期應收款項外，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以外之財務資產於各呈報期末就減值指標進行評估。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於初次確認財務資產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引致投資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財務資產視為減值。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公平值出現重大或持續下降至低於其成本，則該等下降會視為減值之客觀證據。

對於所有其他財務資產，減值之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方出現嚴重財政困難；或
- 違反合約，如逾期或拖欠支付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可能會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或
- 因財政困難而導致某項財務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若干評估為不可個別減值之財務資產類別(如貿易應收款項)會另外整體作減值評估。應收款項組合出現減值之客觀證據可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經驗、組合中超逾 180 日信貸期之拖欠款項數目增加，以及與拖欠應收款項有關之國家或地方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轉變。

對於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已確認減值虧損金額為該資產之賬面值與以財務資產之原實際利率貼現所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之差額。

對於按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減值虧損金額按該資產賬面值與基於當時同類財務資產的市場回報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量。有關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見下文會計政策)。

財務資產之賬面值按所有財務資產直接應佔減值虧損扣減，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則透過準備賬扣減。當貿易應收款項或其他應收款項視為不可收回，則於準備賬撇銷。於其後收回先前已撇銷金額乃計入準備賬。準備賬之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續

當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視為減值，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於期內重新分類至損益。

對於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倘減值虧損金額於往後期間減少，而該減少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出現之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減值虧損會透過損益撥回，惟於撥回減值日期投資之賬面值不可超過假設並無確認減值而應有之攤銷成本。

先前於損益確認的可供出售股本證券的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損益撥回。減值虧損後的任何公平值增加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

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股本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的性質以及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義分類為財務負債或權益。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於扣減所有負債後，本集團於資產擁有剩餘權益之合約。本集團所發行的股本工具按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財務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支出之方法。實際利率即可在財務負債之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將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所有已付或已收屬於實際利率一部份的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剛好貼現至首次確認時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支出按實際利息法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負債

財務負債分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或其他財務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

倘財務負債乃持作買賣或於首次確認時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者，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

於以下情況，財務負債乃分類為持作買賣：

- 主要為於短期內購回而購入；或
- 於首次確認時為本集團進行集中管理之已識別財務工具組合的一部份，且近期有實際跡象顯示該等工具將於短期內獲利；或
- 為並非指定且為有效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倘屬下列情況，財務負債(持作買賣之財務負債除外)可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 有關指定可對銷或大幅減少可能出現之不一致計量或確認；或
- 財務負債為本集團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或兩者之組成部份，而根據本集團之風險管理文件或投資策略，財務資產乃按照公平值基準管理及評估表現，且有關分類資料會以該基準向本集團內部提供；或
- 其為包括一項或多項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之組成部份，而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容許將全部合併合約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按公平值列賬，而重新計量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就財務負債支付之任何利息，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公平值按附註6(c)所述之方式釐定。

其他財務負債

其他財務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聯營公司款項、應付合資企業款項及借貸)隨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終止確認

僅當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向另一實體出讓財務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財務資產。倘本集團既不轉讓亦不保留所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而繼續控制已出讓資產，則本集團確認所擁有資產之保留權益及可能需要支付的相關負債款項。倘本集團保留已出讓財務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有關財務資產，並將所得款項確認為有抵押借款。

全面終止確認財務資產時，該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和應收代價及已直接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總和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當且僅當本集團之責任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財務負債。終止確認的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4.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重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對無法從其他途徑得知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視為相關的因素，實際結果或有別於有關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須持續檢討。倘修訂會計估計僅影響某一期間，則修訂有關估計之期間內確認修訂。倘修訂影響目前及未來期間，則於作出修訂之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有關修訂。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關鍵判斷

除涉及估計的重要判斷(見下文)外，以下為董事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作出的重要判斷，該等重要判斷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產生最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重要來源—續

對Tianjin Chuanzai Jingtong Financial Leasing Co., Ltd. 的控制權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儘管本集團僅擁有46.96%權益(附註46)，Tianjin Chuanzai Jingtong Financial Leasing Co., Ltd. (「Tianjin Chuanzai」) 仍被視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基於本集團及其他投資者之間的合約安排，本集團有權委任及罷免Tianjin Chuanzai董事會大部分成員，而Tianjin Chuanzai董事會有權指示Tianjin Chuanzai的相關活動。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實際能力指揮Tianjin Chuanzai的相關活動，因此本集團對Tianjin Chuanzai已擁有控制權。

對南京高傳機電自動控制設備有限公司的重大影響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儘管本集團於南京高傳機電自動控制設備有限公司(「南京高傳」)僅擁有10%權益(附註46)，南京高傳仍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本集團憑藉合約權利可於該公司董事會五名董事中委任一名董事，對南京高傳有重大影響。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有關未來的重要假設與本呈報期末估計不確性之其他主要來源，且有關假設及估計將導致下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有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

呆壞賬撥備

本集團基於對貿易應收款項可收回性的評估作出呆壞賬撥備。當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結餘可能無法收回時，則對該等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撥備。識別呆壞賬須使用估計。倘日後所收現金之預期有別於原先估計，有關差額將影響該等估計變動年度之貿易應收款項及呆賬開支的賬面值。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不包括應收票據)的賬面值為人民幣3,689,026,000元(已扣除呆壞賬撥備人民幣418,288,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3,450,803,000元，已扣除呆壞賬撥備人民幣301,986,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重要來源—續

存貨撥備

管理層運用估計作出存貨撥備。管理層於各呈報期末檢討存貨清單，就識別為不再適合經營使用的過時及滯銷存貨項目作出撥備。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值為人民幣2,075,239,000元(已扣除存貨撥備人民幣392,793,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2,275,180,000元，已扣除存貨撥備人民幣358,006,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本集團於呈報期末檢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管理層信納上一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於報告期內並無變化。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呈報期末的賬面值於附註17披露。

無形資產之確認及可使用年期

開發成本根據附註3有關研發開支的會計政策資本化。釐定資本化的金額要求管理層假設預期未來資產所得現金、適用的貼現率以及預計受益期。本集團於各呈報期末檢討無形資產的估計使用期。管理層信納呈報期間無形資產估計使用期與往年相比並無變動。無形資產於呈報期末的賬面值披露於附註20。

所得稅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未動用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人民幣23,901,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54,231,000元)。由於未來盈利流不可預測，所以並無就人民幣653,626,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668,550,000元)之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的變現主要視乎日後是否有足夠未來溢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倘實際產生的未來溢利低於預期，可能導致遞延稅項資產出現重大撥回，並在出現該撥回期間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重要來源—續

商譽／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減值

釐定商譽有否減值需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在計算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需估計該現金產生單位預期將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用於計算其現值的適當貼現率。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可能會出現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賬面值為人民幣2,991,000元(已扣除累計減值虧損人民幣14,724,000元)(二零一四年：賬面值為人民幣2,991,000元(已扣除累計減值虧損人民幣14,724,000元))。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無形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出現減值虧損，本集團會考慮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減值虧損的金額按該項資產的賬面值與按該財務資產的原定實際利率(即於初步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的差額計量。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63,800,000元(已扣除該年度作出的減值虧損人民幣38,848,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230,534,000元，已扣除該年度作出的減值虧損人民幣47,959,000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為人民幣5,520,057,000元(已扣除該年度作出的減值虧損人民幣40,532,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5,939,512,000元，已扣除該年度作出的減值虧損人民幣23,119,000元)。

公平值計量及估值方法

就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部分資產及負債按公平值計量。本公司財務總監釐定公平值計量適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

本集團採用包括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輸入數據之估值方法估計若干類別金融工具之公平值。附註6提供有關釐定不同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所用之估值方法、輸入數據及主要假設之詳細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以確保本集團旗下實體能夠持續經營，並透過優化負債與股本平衡令股東回報達到最高。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較上一年度並無改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負債淨額(包括附註33披露的借貸)，已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保留溢利及其他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並考慮與資本有關的成本及風險。本集團會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份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以平衡資本架構。

6. 金融工具

6a. 金融工具分類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4,612,897	12,285,163
可供出售投資	196,174	135,691
財務負債		
攤銷成本	12,768,550	14,712,682
融資租賃責任	165,072	321,63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	596,656	327,072

6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可供出售投資、其他投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付)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結構性銀行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借貸、融資租賃責任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該等金融工具詳情已披露於有關附註。有關該等金融工具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股本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下文載列如何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6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

本集團須承受的市場風險或其管理及計量風險的方式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因外幣買賣、以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借貸而面臨貨幣風險。本集團約22%(二零一四年：17%)銷售額及2%(二零一四年：3%)的採購額並非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包括可供出售投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貸)的賬面值如下：

資產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1,431,314	335,861
港元	42,215	117,713
歐元	191,440	116,474
加元	6,611	15,024
新加坡元	2,194	8,402
澳元	242	253

負債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488,528	685,027
港元	246,702	464,007
歐元	1,063	12,227
新加坡元	245	244

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但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6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 貨幣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面臨港元、美元及歐元兌人民幣波動的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在人民幣兌有關外幣每上升或下跌5%(二零一四年:5%)的敏感度。5%(二零一四年:5%)為管理層對外匯匯率可能出現的合理升跌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尚未兌換的以外幣計值貨幣項目,並於年終按5%(二零一四年:5%)的外匯匯率變動調整換算。倘人民幣兌有關外幣升值5%(二零一四年:5%),則如下正數表示除稅後溢利及投資重估儲備會增加。倘人民幣兌有關外幣貶值5%(二零一四年:5%),則會對溢利及投資重估儲備產生相等但相反的影響。

	美元		港元		歐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兌外幣升值5% 導致稅後溢利/投資 重估儲備增加(減少):						
溢利或虧損	(34,260)	20,609	10,274	19,785	(7,711)	(4,284)
投資重估儲備	—	—	(1,421)	(2,471)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6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須承受與定息借貸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亦須承受與按現行利率計息之浮息借貸以及按現行市場存款利率計息的銀行結餘有關的現金流利率風險。本集團現時採用的政策是主要透過借貸的合約條款維持合適比例的定息及浮息借貸，並參考市場利率的預計波幅定期監察及評估有關狀況。

本集團的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本集團以人民幣及外幣計值的借貸分別產生的由中國人民銀行釐定的利率、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利率（「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及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之波動。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基於呈報期末浮息借貸的利率風險而作出。由於預期對銀行結餘及現金並無重大影響，故並無考慮銀行結餘及現金。增加或減少 50 個基點（二零一四年：50 個基點）指管理層對利率可能出現的合理升跌的評估。

倘利率提高／降低 50 個基點（二零一四年：50 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年內的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 1,966,000 元（二零一四年減少／增加：人民幣 4,162,000 元）。

本集團於本年度對利率的敏感度下降主要是由於浮息借貸減少及利率掉期終止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6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i) 股價風險

本集團主要因投資上市股權而面對股價風險。管理層密切監察其價格波動以管理該風險。本集團之股價風險主要集中於在香港聯交所報價的可供出售投資。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基於呈報期末股價風險而作出。由於金融市場動盪，本年度以15%的敏感度比率進行敏感度分析。

倘股價上升／下降15%(二零一四年：上升／下降15%)，本集團年內全面／溢利因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變動而增加／減少人民幣4,262,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7,415,000元)。

(iv) 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因在上海黃金交易所報價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而面對商品價格風險。管理層透過使用並非指定作對沖工具的黃金遠期合約管理該風險承擔。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對的最大信貸風險乃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承受財務虧損，乃來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相關已確認財務資產的賬面值以及本集團終止確認擁有全額追索權的貼現及背書票據(詳情見附註28)。

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任小組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管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會於呈報期末檢討各項個別貿易債務的可收回金額，確保就不可收回款項作出足夠減值虧損。就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6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的銀行結餘、結構性銀行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有集中信貸風險情況。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1%（二零一四年：43%）的銀行結餘、結構性銀行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總額存放於三間（二零一四年：三間）銀行，即於每間銀行的存款結餘超過銀行結餘、結構性銀行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總額的10%。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交易對手大部分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及信譽良好的國有銀行。

除存放於多間高信貸評級銀行的流動資金的集中信貸風險外，本集團亦有來自若干對手及客戶的集中信貸風險。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54%（二零一四年：45%）貿易應收款項來自五名從事風電行業的客戶。除委任小組負責對客戶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管程序外，本集團亦開拓新市場及發展新客戶以減低集中信貸風險。除上述風險外，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並無其他集中信貸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視為足以應付本集團經營所需資金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水平，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影響。管理層監察借貸的運用，確保遵守貸款契約。

本集團倚賴借貸作為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總額（附註33）約為人民幣7,566,000,000元。年內，借貸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0,938,000,000元減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7,566,000,000元。於呈報期末後，本集團已重續現有銀行融資人民幣541,000,000元。鑒於過往本集團在獲得續期方面並無困難，本公司董事認為銀行貸款可獲續期。

如附註28所述，本集團已終止確認擁有全額追索權的貼現及背書票據。倘票據發行銀行拖欠票據，本集團可能被要求自各報告日期起180日內清繳有關負債。此外，下表詳列本集團非衍生財務負債基於協定還款期限之剩餘合約到期日。該表乃基於本集團須還款的最早日期，以財務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其他非衍生財務負債之到期日乃基於協定還款日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6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流來自浮息工具，未貼現金額根據各呈報期末的未償還利率計算。

	加權平均	0至30天			未貼現現金		
	實際利率	按要求償還	31至90天	91至365天	1至5年	流量總額	賬面值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非衍生財務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922,908	1,329,542	2,947,382	—	5,199,832	5,199,832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1,879	—	9	—	1,888	1,888
應付合資企業款項	—	—	—	510	—	510	510
融資租賃責任	7.40	—	41,511	122,191	7,290	170,992	165,072
借貸	5.41	518,635	663,137	4,701,000	2,183,003	8,065,775	7,566,32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		199,995	396,661	—	—	596,656	596,656
		1,643,417	2,430,851	7,771,092	2,190,293	14,035,653	13,530,278
二零一四年							
非衍生財務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1,974,895	441,844	1,195,579	—	3,612,318	3,612,318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2,091	—	93,998	—	96,089	96,089
融資租賃責任	7.90	—	44,135	129,141	172,258	345,534	321,632
借貸	6.34	1,661,291	1,301,943	5,763,987	3,436,046	12,163,267	10,938,77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		—	—	327,072	—	327,072	327,072
		3,638,277	1,787,922	7,509,777	3,608,304	16,544,280	15,295,8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6c.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本附註提供有關本集團釐定多項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公平值之方法之資料。

(i)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

本集團部分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於各呈報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之資料(尤其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財務資產/ 財務負債	於以下日期的公平值		公平 值級別	公平值計量之 基準/估值技術 及主要輸入數據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之上市股本證券	於香港之上市股本證券： — 製造行業 — 人民幣 28,414,000 元	於香港之上市股本證券： — 製造行業 — 人民幣 49,415,000 元	第一級	於活躍市場報價
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衍生財務負債—人民幣 596,656,000 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衍生財務負債—人民幣 327,072,000 元	第二級	基於相關商品的報價

年內，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換。

(ii) 並非按公平值計量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但須作出公平值披露)的公平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指出售貨物所收及應收款項(扣減銷售稅及退貨)。本集團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齒輪產品。

本集團僅有一個業務分部。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董事會)，根據按客戶所在地劃分的各地區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以及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報告作出決策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故本集團的經營分部按客戶所在地點劃分。

主要經營決策者並無獲得可用作評估不同地區表現的負債資料，因此僅呈列分部收入、分部業績及分部資產。

中國、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及歐洲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三大經營分部，而其餘市場地點則會合併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以供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 中國	7,683,862	6,782,672
— 美國	2,011,910	1,178,110
— 歐洲	110,562	65,236
— 其他	39,361	121,320
	9,845,695	8,147,338
分部溢利		
— 中國	2,185,092	1,420,153
— 美國	701,638	437,991
— 歐洲	34,144	33,106
— 其他	13,870	8,629
	2,934,744	1,899,879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42,766	55,899
融資成本	(643,270)	(741,608)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56,945)	(5,686)
分佔合資企業業績	12,926	29,458
未分配開支	(943,021)	(931,335)
除稅前溢利	1,347,200	306,607

須予呈報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指各分部所賺取／產生的毛利(包括生產廠房折舊)、政府補貼、廢料和材料銷售以及分銷及銷售成本。損益內的其餘項目均未分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 中國	6,479,035	6,206,181
— 美國	250,839	146,268
— 歐洲	152,042	105,552
— 其他	55,456	37,116
分部資產總值	6,937,372	6,495,117
未分配資產	18,354,709	18,804,387
綜合資產總值	25,292,081	25,299,504

僅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各分部的貿易應收款項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因此，分部資產總值指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而未分配資產指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以外的資產。並無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貿易應收款項的相關減值虧損作為分部業績一部分。

其他分部資料

二零一五年

	中國 人民幣千元	美國 人民幣千元	歐洲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量分部溢利計入的款項：						
存貨撇減	30,507	7,659	872	326	—	39,364
生產廠房折舊	415,012	104,194	11,858	4,441	37,183	572,688
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 但計量分部溢利或分部資產 並無計入的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已確認減值虧損	117,418	—	—	—	—	117,418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38,848	—	—	—	—	38,848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40,532	—	—	—	—	40,5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續

二零一四年

	中國 人民幣千元	美國 人民幣千元	歐洲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量分部溢利計入的款項：						
存貨撇減	32,743	4,688	1,125	667	—	39,223
生產廠房折舊	489,460	84,345	7,478	8,575	39,660	629,518
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但計量分部 溢利或分部資產並無計入的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已確認減值虧損	36,041	—	—	—	—	36,041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47,959	—	—	—	—	47,959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23,119	—	—	—	—	23,1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主要產品及服務收入

以下為本集團主要產品收入的分析：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風電齒輪傳動設備	7,803,764	5,801,985
建築材料齒輪傳動設備	261,791	327,527
棒線板材軋機齒輪傳動設備	188,536	277,243
高速機車、地鐵及城市輕軌機車傳動設備	151,547	157,623
通用齒輪傳動設備	82,446	63,230
高速重載齒輪傳動設備	12,833	14,712
其他	664,779	777,286
船用齒輪傳動設備	410,154	350,417
數控產品	142,127	225,325
柴油機產品	127,718	151,990
	9,845,695	8,147,338

其他主要包括來自發光二極管產品、鍋爐產品及傳動部件的收入。

地域資料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非流動資產按資產地點劃分的詳情如下。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7,370,280	7,283,972
美國	179,720	90,281
其他	2,247	13,018
	7,552,247	7,387,271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可供出售投資及遞延稅項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主要客戶資料

有關年度佔本集團總銷售額超過 10% 的客戶收入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 A ¹	2,075,114	1,234,177
客戶 B ²	1,214,821	906,118
客戶 C ²	1,198,406	892,254

¹ 來自美國分部銷售風電齒輪傳動設備的收入。

² 來自中國分部銷售風電齒輪傳動設備的收入。

8. 其他收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廢料及材料銷售	90,939	46,978
銀行利息收入	91,896	116,417
政府補貼(附註)	38,339	136,818
租金收入	21,312	29,145
投資收入	30,203	13,254
其他	53,773	56,951
	326,462	399,563

附註：該金額主要指就本集團從事的業務而收自中國地方政府的補貼或獎勵。該等款項包括遞延收入攤銷額人民幣 4,328,000 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 4,584,000 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	932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2,961	(32,139)
出售一家合資企業的虧損(附註22)	—	(129,577)
視作一家聯營公司股權攤薄收益	1,833	—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附註46)	82,422	3,74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1,385	(529)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38,848)	(47,95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40,532)	(23,1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17,418)	(36,041)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58,989)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的公平值變動	(7,232)	(2,302)
	(154,418)	(266,987)

10.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利息	680,686	778,465
減：撥作資本的金額	(37,416)	(36,857)
	643,270	741,608

本年度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乃由一般借貸項目產生，並採用每年6.23%(二零一四年：6.34%)的資本化率計算，計入合資格資產的支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稅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426,457	47,300
— 美國企業所得稅	225	100
	426,682	47,40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中國企業所得稅	20,576	13,148
遞延稅項(抵免)扣除(附註26)	(102,955)	70,377
	344,303	130,925

由於本集團於香港及新加坡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分別作出香港利得稅及新加坡所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二零一四年：25%)。

以下附屬公司符合資格作為高科技企業，因而可自審批日期起三年按15%的優惠稅率納稅：

附屬公司名稱	截至下列日期止年度取得批文	截至下列日期止年度批文屆滿
南京高速齒輪製造有限公司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南京高精船用設備有限公司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南京高精齒輪集團有限公司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南京高傳四開數控裝備製造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北京中傳首高冶金成套設備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鎮江同舟螺旋漿有限公司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稅項—續

企業所得稅法規定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向境外股東分派所賺取的溢利時須繳納預扣稅。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該等未分派溢利所佔的暫時差額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32,199,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7,199,000元)，詳情載於附註26。

年度稅項支出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示除稅前溢利的調節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1,347,200	306,607
按所得稅稅率25%(二零一四年：25%)計算的稅項	336,800	76,652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業績的稅務影響	11,005	(5,943)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63,519	41,519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9,328)	(1,761)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90,136	75,517
動用過往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576)	(18,747)
優惠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171,960)	(49,501)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0,576	13,148
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盈利的稅務影響	15,000	—
於中國以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的不同稅率影響	131	41
年內稅項支出	344,303	130,9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股息

董事已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3港仙(二零一四年：無)，待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作實。

13. 年內溢利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4)	1,422,150	1,231,354
減：計入研發成本的員工成本	(78,769)	(78,889)
計入無形資產的員工成本	(8,440)	(11,415)
	1,334,941	1,141,050
核數師酬金	4,000	4,000
存貨撇減(計入銷售成本)	39,364	39,223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6,645,150	6,089,99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72,688	629,518
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14,138	18,687
無形資產攤銷	81,361	95,310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2,961)	32,139
出售一家合資企業的虧損	—	129,577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虧損	(82,422)	(3,74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1,385)	529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38,848	47,95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117,418	36,041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40,532	23,119
可供出售投資的減值虧損(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58,98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該兩年度已付或應付予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		
— 袍金	550	550
— 薪金及其他津貼	21,452	21,979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83	371
酬金總額	22,585	22,900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胡日明	—	3,397	53	3,450	—	3,397	53	3,450
陳永道	—	3,097	53	3,150	—	3,097	53	3,150
廖恩榮	—	3,097	53	3,150	—	3,097	53	3,150
勾建輝(附註)	—	3,067	53	3,120	—	—	—	—
汪正兵(附註)	—	707	53	760	—	—	—	—
周志瑾(附註)	—	657	53	710	—	—	—	—
胡吉春(附註)	—	292	53	345	—	—	—	—
陸遜(附註)	—	1,522	53	1,575	—	3,097	53	3,150
李聖強(附註)	—	1,522	53	1,575	—	3,097	53	3,150
劉建國(附註)	—	2,572	53	2,625	—	3,097	53	3,150
金懋驥(附註)	—	1,522	53	1,575	—	3,097	53	3,15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希和	150	—	—	150	150	—	—	150
朱俊生	150	—	—	150	150	—	—	150
陳世敏	150	—	—	150	150	—	—	150
蔣建華	100	—	—	100	100	—	—	100
	550	21,452	583	22,585	550	21,979	371	22,9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

胡日明先生亦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其於上文所披露的酬金包括其作為行政總裁提供服務的酬金。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酬金主要為其就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提供服務的酬金。上文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為其作為本公司董事提供服務的酬金。

附註：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勾建輝先生、周志瑾先生、胡吉春先生及汪正兵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而陸遜先生及金懋驥先生辭任本公司董事。李聖強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辭任本公司董事。劉建國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日辭任本公司董事。

僱員

於該兩年度，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均為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

彼等的酬金處於下列範圍內：

	二零一五年 僱員人數	二零一四年 僱員人數
人民幣 3,000,001 元至人民幣 4,000,000 元	4	5
人民幣 2,000,001 元至人民幣 3,000,000 元	1	—
	5	5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概無董事於該兩年內放棄任何酬金。

14a. 一名董事的貸款／類似貸款

如附註 29 所載，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一家聯營公司的款項包括向南京高傳作出的墊款人民幣 92,700,000 元，南京高傳已出售予達勤新能源產業投資有限公司（「達勤新能源」，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廖恩榮先生全資擁有）。如附註 28 所載，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就出售南京高傳應收達勤新能源的代價人民幣 77,504,000 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

14a. 一名董事的貸款／類似貸款—續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要求遵守前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第161B條)披露應收一名董事廖恩榮先生款項的分析如下：

實體名稱	於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最高未償還金額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南京高傳	—	92,700	92,700	—
達勤新能源	—	77,504	77,504	—

15.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1,033,097	208,422

	二零一五年 千股	二零一四年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的普通股數目	1,635,291	1,635,291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並不存在潛在攤薄已發行股份，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的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南京高精傳動設備製造集團有限公司(「南京傳動」)與中傳重型裝備有限公司(「中傳」)的非控制股東就出售中傳展開初步討論。同時，本集團亦計劃出售其全資附屬公司南京高特齒輪箱製造有限公司(「南京高特」)。於二零一四年十月，根據南京傳動的董事會會議，議決繼續進行可能導致出售的任何磋商。自該日起，本集團積極物色潛在買家。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售被認為極有可能發生，因此，中傳及南京高特的資產及負債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被分類為持作出售。出售已在南京傳動與獨立買方(「買方」)訂立協議(「中傳出賣協議」)時於本年度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日完成，據此，南京傳動出售其於中傳的全部**60%**股權及於南京高特的**100%**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450**百萬元。此外，買方向南京傳動償還由中傳所欠的應付貿易款項人民幣**1,000**百萬元。出售的詳情載於附註4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永久					租賃			總計
	業權土地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裝置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7,343	2,260,499	4,733,725	206,692	298,670	1,452,349	1,162	15,911	8,986,351
添置	—	122	99,945	13,352	1,875	647,661	—	411	763,366
收購附屬公司時收購	—	42,628	213,676	911	1,613	61,013	—	—	319,841
轉移	—	109,918	220,706	6,043	2,754	(343,067)	—	3,646	—
出售	—	—	(57,719)	(1,298)	(6,492)	(31,314)	—	—	(96,823)
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 出售組別的資產	—	(100,535)	(208,247)	(23,902)	(9,906)	(860,821)	—	(378)	(1,203,789)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343	2,312,632	5,002,086	201,798	288,514	925,821	1,162	19,590	8,768,946
添置	—	73	29,978	3,211	1,818	509,007	15,734	873	560,694
轉移	—	48,689	322,079	6,938	(960)	(378,331)	—	1,585	—
出售	—	(18,056)	(284,085)	(1,118)	(6,772)	(36,793)	(1,628)	(40)	(348,492)
出售附屬公司	—	—	(32,029)	(2,451)	(1,086)	(27,475)	—	(7)	(63,04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343	2,343,338	5,038,029	208,378	281,514	992,229	15,268	22,001	8,918,100
折舊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248,783	1,753,270	139,471	200,921	—	1,162	9,752	2,353,359
年內撥備	—	81,545	487,068	23,241	35,755	—	—	1,909	629,518
於出售時撇除	—	—	(32,889)	(1,192)	(6,054)	—	—	—	(40,135)
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 出售組別的資產	—	(20,415)	(90,275)	(18,648)	(6,977)	—	—	(112)	(136,42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9,913	2,117,174	142,872	223,645	—	1,162	11,549	2,806,315
年內撥備	—	75,181	455,591	19,900	20,517	—	—	1,499	572,688
於出售時撇除	—	(1,642)	(32,903)	(926)	(5,349)	—	—	(28)	(40,848)
出售附屬公司	—	—	(2,550)	(1,073)	(137)	—	—	(3)	(3,76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83,452	2,537,312	160,773	238,676	—	1,162	13,017	3,334,392
減值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	—	—	—	—	23,119	—	—	23,119
年內撥備	—	—	40,000	—	—	532	—	—	40,53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40,000	—	—	23,651	—	—	63,651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343	1,959,886	2,460,717	47,605	42,838	968,578	14,106	8,984	5,520,05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343	2,002,719	2,884,912	58,926	64,869	902,702	—	8,041	5,939,5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廠房及機器的賬面值包括與於融資租賃下持有的資產有關的款項人民幣432,426,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42,887,000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租予一家聯營公司的人民幣105,0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43,000,000元)。年內，本集團向此聯營公司出售其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本集團亦藉出租由聯營公司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賺取租金收入，詳情載於附註48。

本集團正申請獲取於呈報期末賬面值為人民幣1,227,0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330,079,000元)的上述樓宇的房產權證。

永久業權土地位於美國。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永久業權土地及在建工程除外)經考慮其估計剩餘價值後，按下列年率以直線法折舊：

樓宇	2.8% - 6.5%
廠房及機器	9.7% - 19.4%
裝置及設備	9.7% - 19.4%
運輸設備	16.2%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賃期或3年孰短計算的年率
軟件	20%

年內，由於鍋爐製造及銷售表現不佳，本集團對製造廠及有關設備的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進行審核，該可收回金額即最小現金生產單位(「現金生產單位」)的使用價值，而該等資產已包括在內。審核導致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40,532,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3,119,000元)。計量可收回金額所採用的年貼現率為11%(二零一四年：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租賃預付款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中國的中期土地使用權	685,199	610,539
為呈報而分析：		
流動資產	15,276	13,849
非流動資產	669,923	596,690
	685,199	610,539

中期租賃預付款項包括賬面值為人民幣303,706,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89,961,000元)位於中國的土地使用權。本集團正在申請土地使用權證。

19. 商譽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7,715
減值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4,724
賬面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商譽—續

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之賬面值已分配至以下現金產生單位：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工程加工及製造(「單位A」)	2,991	2,991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釐定。有關計算方式使用基於管理層所批准涵蓋五年期間的財務預算作出之現金流量預測，貼現率為11%(二零一四年：11%)。使用價值計算法的其他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有關，包括預算銷售及毛利率，該估計乃基於該等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而定。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可能合理出現的變動不會導致單位A的賬面值低於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因此，管理層確定不會就收購單位A時產生的商譽確認減值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無形資產

	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技術知識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596,849	41,623	638,472
添置	126,270	—	126,270
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的資產	(39,987)	—	(39,98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3,132	41,623	724,755
添置	53,803	—	53,803
出售附屬公司	(362)	—	(36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36,573	41,623	778,196
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345,709	8,575	354,284
年內攤銷	93,236	2,074	95,310
年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47,959	—	47,959
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的資產	(3,332)	—	(3,33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3,572	10,649	494,221
年內攤銷	78,623	2,738	81,361
年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38,848	—	38,848
出售附屬公司	(34)	—	(3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1,009	13,387	614,396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5,564	28,236	163,80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9,560	30,974	230,5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無形資產—續

開發成本乃就本集團自行開發新產品而於內部產生。技術知識乃於過往年度自第三方獲取或作為業務合併的一部分而購買。無形資產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並於以下期間內以直線法攤銷：

開發成本	5年
技術知識	5至10年

年內，由於該等發展項目銷售訂單不足，本集團對開發成本的可收回金額進行審核。審核導致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38,848,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7,959,000元)。有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其使用價值釐定。計量使用價值所採用的年貼現率為11%(二零一四年：11%)。

2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詳情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之非上市投資成本	239,212	190,895
累計分佔收購後業績	(81,935)	(24,990)
	157,277	165,90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包括收購聯營公司產生的商譽人民幣16,226,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1,491,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確認之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為人民幣2,052,000元(二零一四年：零)。

年內，本集團分別向山東能源重裝集團恒信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中和天佑(上海)實業有限公司及江蘇新貝斯特中傳精密機床有限公司投資人民幣30,062,000元、人民幣734,000元及人民幣494,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於各呈報期末本集團重大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成立國家/ 主要營業地點	本集團所持註冊資本 面值之比例及投票權之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南通富來威農業裝備有限公司 (「南通富來威」)	中國合資企業	中國	49.58%	49.58%	製造及銷售農業設備

董事認為，上表所列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對本集團的業績或資產產生主要影響。依董事之意見，詳列其他聯營公司會導致內容過於冗長。

本集團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以下載列本集團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以下財務資料概要呈列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聯營公司財務報表所列金額。

聯營公司均使用權益法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本集團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續

南通富來威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84,051	99,632
非流動資產	78,544	80,343
流動負債	(28,233)	(44,768)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8,824	40,561
年內虧損	(845)	(16,117)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845)	(16,117)
年內來自聯營公司的已收股息	—	—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所確認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賬面值對賬：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南通富來威資產淨值	134,362	135,207
本集團於南通富來威的擁有權權益比例	49.58%	49.58%
商譽	1,470	1,470
本集團於南通富來威權益的賬面值	68,086	68,5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個別不重大聯營公司的綜合資料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有九家(二零一四年：五家)對本集團個別不重大的聯營公司，其綜合資料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分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虧損)(附註)	(58,578)	1,741
本集團分佔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58,578)	1,741
本集團於該等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總值	89,191	39,220

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應佔虧損包括各聯營公司確認的減值虧損約人民幣50,630,000元(二零一四年：零)。

22. 於合資企業的權益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合資企業之非上市投資成本	38,658	10,000
累計分佔收購後業績，扣除已收股息	57,933	45,007
	96,591	55,007

中傳重型裝備有限公司(「中傳」)之前持有山東能源集團中傳重裝礦用設備製造有限公司(「山東重裝」)。中傳為一間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出售的附屬公司，及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歸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於出售中傳時，本集團自中傳取得山東重裝的股權及保留對山東重裝的共同控制權，有關詳情載於附註46。山東重裝主要從事重裝礦用設備製造。

年內，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南京京澤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南京京澤」)與一名獨立夥伴於美利堅合眾國(「美國」)佐治亞州成立合資企業「Nanjing Jingze Lighting Technology USA Inc.」(「NJZ USA」)。南京京澤於NJZ USA中投資25,500美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於合資企業的權益—續

本集團的重大合資企業於呈報期末的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業務架構方式	成立國家/ 主要營業地點	本集團所持註冊 資本面值之 比例及投票權之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南京高精工程設備有限公司 (「南京工程」)	中國合資企業	中國	50%	50%	冶金工程及製造
山東重裝	中國合資企業	中國	50%	50%	製造重裝礦用設備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表所列本集團的合資企業對本集團的業績或資產產生主要影響。依本公司董事之意見，詳列其他合資企業會導致內容過於冗長。

重大合資企業財務資料概要

以下載列本集團重大合資企業的財務資料概要。以下財務資料概要呈列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合資企業財務報表所列金額。

合資企業使用權益法於本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於合資企業的權益—續

南京工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405,802	413,366
非流動資產	2,220	2,013
流動負債	(286,288)	(305,365)
非流動負債	—	—
上述資產及負債金額中包括以下各項：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8,197	17,672
流動財務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49,518	388,470
年內溢利	24,376	56,971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24,376	56,971
年內來自南京工程的已收股息	—	25,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於合資企業的權益—續

南京工程—續

上述年內溢利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489)	(390)
利息收入	304	140
所得稅開支	(4,302)	(5,957)

山東重裝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78,246	54,493
非流動資產	32,248	36,846
流動負債	(39,858)	(21,684)
非流動負債	—	—
上述資產及負債金額中包括以下各項：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94	255
流動財務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於合資企業的權益—續

山東重裝—續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03,527	114,843
年內溢利	970	1,945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970	1,945
年內來自南京工程的已收股息	—	—

上述年內溢利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4,150)	(4,156)
利息收入	2	2
所得稅開支	(329)	(657)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所確認於南京工程及山東重裝的權益的賬面值對賬：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南京工程及山東重裝資產淨值	192,370	110,014
本集團於南京工程及山東重裝的擁有權權益比例	50%	50%
本集團於南京工程及山東重裝權益的賬面值	96,185	55,0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於合資企業的權益—續

個別不重大合資企業的資料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一家(二零一四年：無)對本集團個別不重大的合資企業，其名稱為 NJZ USA，資料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分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	253	—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六日，本集團以協定價格人民幣 338,168,000 元出售其於江蘇省宏晟重工集團有限公司(「江蘇宏晟」)的 50.01% 股權予江蘇宏晟其中一名合資企業夥伴(「宏晟合資企業夥伴」)以換取收購由江蘇宏晟擁有的三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於出售當日，於江蘇宏晟的投資成本為人民幣 548,620,000 元，累計分佔收購後虧損為人民幣 102,082,000 元，而減值虧損為人民幣 53,000,000 元。該項交易導致人民幣 55,370,000 元的虧損。此外，收購三間附屬公司的代價的公平值乃經參考該三間附屬公司於其收購當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並產生虧損人民幣 74,207,000 元。因出售江蘇宏晟而產生總計虧損人民幣 129,577,000 元(附註 9)已計入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及虧損。

23. 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519,874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款項指向一家於中國的保險公司作出的墊款，其將於二零一八年到期，而該筆墊款按每年 6.33% 的年度固定利率計息。利息及本金須於到期日償還。其於報告期末列賬為攤銷成本扣減減值(如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按公平值	(1)	28,414	49,415
於中國成立的私人公司發行的非上市股本證券，按成本	(2)	167,760	86,276
		196,174	135,691

附註：

- (1)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日，本集團與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國電科技」)等各方訂立基石協議(「基石投資協議」)，向國電科技提供股本投資40,000,0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254,879,000元)。國電科技股份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時，基石投資協議完成，本集團獲發行國電科技144,100,000股每股2.16港元的H股，相當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國電科技已發行H股總數12.12%及已發行股份總數2.42%。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出售國電科技92,007,000股及2,000,000股H股，於出售前按公平值列賬。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結餘指本集團於國電科技的50,093,000股H股的投資，而由於該投資的公平值大幅跌至低於其成本，故年內確認總減值虧損人民幣58,989,000元(包括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人民幣36,468,000元累積虧損現重新歸類至損益)。

- (2) 該金額指於中國成立的私人公司所發行的非上市股本證券的投資，由本集團持作非流動資產。由於該等投資的合理公平值估計範圍甚大，故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因此該等投資於呈報期末以成本扣除減值計量。

25. 土地租賃按金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土地租賃按金	191,800	280,800

該款項指土地租賃按金，部分為收購位於中國的土地租賃而支付，轉讓須待中國政府批准。年內，為數人民幣89,0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零元)的土地租賃按金已被轉撥至租賃預付款項賬目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遞延稅項

以下為本集團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於年內的變動：

	呆賬撥備 人民幣千元	存貨撥備 人民幣千元	撥充資本的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保修撥備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土地收儲產生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的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66,154)	(47,902)	49,360	17,199	(20,371)	(8,331)	(69,381)	—	(2,908)	(148,488)
於損益(計入)扣除 (附註11)	15,051	(3,259)	(9,496)	—	(2,443)	(5,924)	58,132	—	18,316	70,377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1,103)	(51,161)	39,864	17,199	(22,814)	(14,255)	(11,249)	—	15,408	(78,111)
於損益(計入)扣除 (附註11)	(13,223)	10,390	(18,694)	15,000	(1,364)	(25,533)	5,274	(76,124)	1,319	(102,955)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64,326)	(40,771)	21,170	32,199	(24,178)	(39,788)	(5,975)	(76,124)	(16,727)	(181,066)

附註：開發成本可於產生年度用作抵扣稅項，並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充資本及攤銷。

以下為就財務呈報目的而作出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232,385)	(117,200)
遞延稅項負債	51,319	39,089
	(181,066)	(78,11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為人民幣677,528,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722,781,000元)，可用作抵銷未來溢利。已就人民幣23,901,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54,231,000元)的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未來溢利來源無法預計，因此並無就餘下人民幣653,626,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668,550,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動用稅項虧損可自虧損產生年度起計結轉五年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遞延稅項—續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向境外股東派發與自二零零八年曆年起所賺取溢利有關之股息須繳納10%預扣所得稅。於香港註冊成立且持有該等中國公司至少25%股權之投資者，將應用優惠稅率5%繳稅。除就中國附屬公司的未分派溢利計提中國預扣所得稅撥備外，並無就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中國附屬公司的餘下溢利約人民幣4,798,0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097,000,000元)作出遞延稅項撥備，原因是本集團能夠控制分派的時間及該金額不可能會於可見未來分派。由於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均由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直接持有，故本集團應用優惠稅率5%繳稅。

27. 存貨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444,348	416,731
在製品	647,788	969,935
製成品	983,103	888,514
	2,075,238	2,275,1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4,107,314	3,752,789
應收票據	3,248,346	3,044,314
減：應收賬款呆賬撥備	(418,288)	(301,986)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6,937,372	6,495,117
向供應商墊款(附註1)	1,232,041	956,639
可收回增值稅	165,099	193,809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	318,520	176,449
減：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2,530)	(2,53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8,650,502	7,819,484

附註1：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向供應商墊款，包括向南京伊晶能源有限公司(「南京伊晶」)墊款人民幣95,457,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4,211,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南京伊晶為本集團擁有29.63%權益的聯營公司，南京伊晶餘下70.37%由本集團僱員實益擁有。

附註2：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中包括出售南京高傳的代價人民幣77,504,000元(二零一四年：零)。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中包括應收如皋市宏茂鑄鋼有限公司(「宏茂鑄鋼」)100%股權的買方的款項人民幣113,000,000元，及款項於本年度全數結算。

本集團一般向貿易客戶提供180日的信貸期。以下為於呈報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按發票日期(約為各自收入確認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0-90日	3,991,092	4,313,551
91-120日	867,774	529,655
121-180日	614,221	524,310
181-365日	1,072,427	719,570
1-2年	261,436	377,192
2年以上	130,422	30,839
	6,937,372	6,495,1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由於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人民幣5,473,087,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5,367,516,000元)在呈報期末既未逾期亦無減值，而且主要與信譽良好的客戶有關，故本集團並無作出減值虧損撥備。並無就向供應商作出的墊款作出減值虧損撥備，乃因該等供應商的信貸質素良好。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總賬面值人民幣1,464,285,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127,601,000元)於呈報期末已逾期的應收賬款，因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且其後繼續有結算，而本集團相信有關金額仍可收回，故本集團並無作出減值虧損撥備。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181-365日	1,072,427	719,570
1-2年	261,436	377,192
2年以上	130,422	30,839
總計	1,464,285	1,127,601

貿易應收款項呆賬撥備變動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301,986	405,343
收購附屬公司	—	436
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117,418	36,041
撇銷為不可收回金額	(1,116)	(134,487)
轉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的資產	—	(5,347)
年底結餘	418,288	301,9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撥備變動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2,530	2,530
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	—
年底結餘	2,530	2,530

呆賬撥備包括結餘合共人民幣 420,818,000 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 304,516,000 元)的個別已減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有關款項正進行清算或面對財政困難。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轉讓財務資產

以下為本集團的財務資產，該等資產透過按全額追索基準背書該等應收票據而轉讓予供應商，以結算應付款項。由於本集團尚未轉讓與該等應收票據有關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因此會繼續悉數確認應收票據及對供應商的應付款項的賬面值。此等財務資產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攤銷成本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向供應商背書擁有全額追索權的應收票據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被轉讓資產的賬面值	40,377	451,721
相關負債的賬面值	(40,377)	(451,721)
持倉淨額	—	—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向銀行貼現若干應收票據，並透過向其供應商背書有關票據轉讓若干應收票據予供應商，以結算應付款項，該等票據均擁有全額追索權。本集團已全部終止確認該等應收票據及對供應商的應付款項，原因是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基本轉讓該等票據擁有權的所有風險及回報，並已解除其根據中國相關慣例、法規及規定對供應商的應付款項的責任。本公司董事認為，倘簽發銀行於到期日未能支付有關票據，本集團根據相關中國法規及規定就該等應收票據的支付責任承擔有限的風險。本集團認為有關票據簽發銀行的信貸素質良好，該等票據於到期時不獲簽發銀行支付的可能性甚微。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臨虧損及現金流出的最高風險金額與本集團就貼現票據及背書票據應付收款銀行或供應商的款項相同，倘簽發銀行於到期日未能支付有關票據，則虧損及現金流出的最高風險金額分別為人民幣 1,565,639,000 元及人民幣 1,412,911,000 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 1,232,000,000 元及人民幣 1,017,139,000 元)。

所有向銀行貼現或向本集團供應商背書的應收票據自呈報期末起計六個月內到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應收／付聯營公司款項及預付聯營公司款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款項自：		
南京朗勁風能設備製造有限公司(「南京朗勁」)－預付款項	41,384	28,777
南京伊晶－預付款項	112,928	6,003
南京伊晶－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226,278	—
南京高傳－預付款項	92,700	—
南京蘇陽光電薄膜有限公司－預付款項	4	—
	473,294	34,780
分類至非流動資產的金額	(226,278)	—
	247,016	34,780
應付款項予：		
南通富來威－其他應付款項	1,879	2,091
中和天佑(上海)實業有限公司－貿易應付款項	9	—
南京伊晶－建築應付款項	—	93,998
	1,888	96,089

與公司的貿易結餘賬齡全部為180日以內。該等款項無抵押，免息且須於180日內償還。上述應付聯營公司款項須按與本集團關連方向其主要客戶提供的信貸條款相類似者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應收合資企業款項／應付合資企業款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款項自：		
南京工程－應收貿易款	13,351	18,610
南京工程－應收股利	25,000	25,000
山東重裝	919	919
	39,270	44,529
應付款項予：		
南京工程－應付貿易款	510	—

應收南京工程及山東重裝款項與貿易結餘有關，賬齡為180日以內。該款項無抵押，免息且須於180日內償還。上述應付合資企業款項須按與本集團關連方向其主要客戶提供的信貸條款相類似者償還。

31. 結構性銀行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呈報期末，結構性銀行存款指本集團存放予中國多間銀行與外幣或利率或商品價格掛鈎的結構性銀行存款（「結構性銀行存款」）為期一年（二零一四年：多間銀行為期介乎1日至180日）。根據相關協議，結構性銀行存款按浮動年利率計息，會參考投資期間的利率或商品價格表現，而本金以人民幣計值，並由銀行作擔保。本集團董事認為，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公平值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於呈報期末，已抵押銀行存款以2.25%（二零一四年：2.8%）的固定年利率計息，乃為取得銀行信貸而抵押（附註41）。

於呈報期末，銀行結餘以介乎0.07%至0.35%（二零一四年：0.07%至0.35%）的市場現行存款年利率計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1,630,110	1,600,661
應付票據(附註)	3,142,814	1,608,515
貿易應付款項總額	4,772,924	3,209,176
客戶墊款	365,432	373,21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60,477	175,289
應付薪金及福利	152,200	158,547
應計費用	123,266	197,489
應付增值稅及其他稅項	50,261	41,663
遞延收入	10,326	11,256
其他應付款項及自政府收取款項(附註52)	773,927	112,520
	6,408,813	4,279,154

附註：應付票據以本集團的若干資產作擔保，詳情載於附註41。

以下為呈報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0-30日	1,107,968	966,795
31-60日	927,507	637,576
61-180日	2,478,526	1,143,915
181-365日	85,440	345,111
365日以上	173,483	115,779
	4,772,924	3,209,176

購買貨品的信貸期為30至180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借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4,809,660	7,208,671
無抵押短期商業票據(附註1)	1,100,000	800,000
中期票據(附註2)	1,000,000	1,000,000
私募債券(附註3)	400,000	800,000
有擔保債券(附註4)	256,660	630,100
貨幣直接融資工具	—	500,000
	7,566,320	10,938,771
有抵押	3,417,865	3,450,925
無抵押	4,148,455	7,487,846
	7,566,320	10,938,771
應償還賬面值*:		
於一年內	5,618,194	7,971,209
一年以上但未逾兩年	613,501	214,337
兩年以上但未逾五年	1,334,625	2,753,225
	7,566,320	10,938,771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示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5,618,194)	(7,971,209)
一年後到期的款項	1,948,126	2,967,562

* 到期金額乃基於貸款協議所載計劃還款日期。

附註1：於二零一五年六月，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南京傳動發行其他非上市無抵押短期商業票據人民幣300,000,000元，按年利率5.68%計息並應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償還。於二零一五年九月，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南京傳動發行非上市無抵押短期商業票據人民幣800,000,000元，按年利率4.8%計息並應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償還。

附註2：於二零一三年五月，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南京傳動發行非上市無抵押中期票據人民幣500,000,000元，按年利率6.2%計息並應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償還。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南京傳動另外發行未上市及無抵押中期票據人民幣500,000,000元，按年利率8.5%計息並須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償還。

附註3：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南京傳動發行非上市無抵押私募債券人民幣400,000,000元，按年利率6.6%計息並應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借貸—續

附註4：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本公司發行有擔保債券（「有擔保債券」），有擔保債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本金額為人民幣650,000,000元，按年息率8.3%計息，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九日到期。有擔保債券由本集團附屬公司Goodgain Group Limited及中傳控股有限公司擔保。年內，本集團購回債券的本金額人民幣385,370,000元。

本集團的定息借貸及合同到期日（或重訂日）載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定息借貸：		
一年內	4,825,536	6,727,841
一年以上	1,723,160	2,133,600
	6,548,696	8,861,441

此外，本集團有浮息借貸人民幣1,017,624,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077,330,000元），按中國人民銀行釐定的利率、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利率或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計息。

本集團借貸的實際利率（亦相當於訂約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實際利率：		
定息借貸	4.57 - 9.77	4.73 - 9.77
浮息借貸	1.48 - 6.72	1.41 - 6.72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借貸為72,790,000美元及294,456,000港元，分別相當於人民幣472,669,000元及人民幣246,695,000元（二零一四年：110,000,000美元及587,820,000港元，分別相當於人民幣673,090,000元及人民幣463,731,000元）。所有其他借貸均以人民幣計值。

呈報期末上述有抵押借貸以資產抵押擔保，詳情載於附註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536,982	320,280
衍生金融負債	59,674	6,792
	596,656	327,072

年內，南京高速齒輪製造有限公司(「南京高速」)就融資目的與三家銀行訂立若干份黃金商品協議。根據該協議的條款，南京高速向銀行借入商品黃金，該銀行容許相關黃金商品售予第三方，而南京高速有責任在協議屆滿時向銀行退還具相同質量及重量的黃金。退還黃金的責任獲確認為金融負債。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按在公開市場報價的黃金公平值列賬。本集團透過使用並非指定為對沖工具的黃金遠期合約，管理其對黃金市場價格波動所產生的退還黃金責任的風險。

35. 保修撥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55,542
收購附屬公司	808
年內撥備	78,220
年內動用	(34,789)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99,781
年內撥備	53,236
年內動用	(52,67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00,342

於呈報期末，該款項指本集團保修已售貨品責任所需的預期成本，乃董事的最可靠估計。估計是基於過往保修趨勢，或會因新增材料、更改製造過程或影響產品質素的其他事件而更改，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撥備包括人民幣47,900,000元，即於二零一四年與客戶協定的一次性特別保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融資租賃責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就呈報目的分析為：		
流動負債	158,556	167,073
非流動負債	6,516	154,559
	165,072	321,63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指就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訂立的兩份融資租賃，其於其各自的成立日期的期限分別為2.5年及3年(二零一四年：兩份分別為期2.5年及3年的融資租賃)。年利率定於9.53%及5.26%(二零一四年：年利率9.53%及6.12%)。本集團可選擇於租賃期結束時以名義金額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概無就或然租賃付款訂立任何安排。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項下應付款項				
於一年內	163,702	173,276	158,556	167,073
一年以上但未逾兩年	7,290	164,978	6,516	148,692
兩年以上但未逾五年	—	7,280	—	5,867
	170,992	345,534	165,072	321,632
減：未來融資開支	(5,920)	(23,902)	不適用	不適用
租賃承擔現值	165,072	321,632	165,072	321,632
減：12個月內到期結算款項 (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			(158,556)	(167,073)
			6,516	154,559

本集團的融資租賃責任以出租人的租賃資產作抵押，並由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南京傳動作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遞延收入

於呈報期末，該款項指本集團從中國政府收到的補貼以資助本集團收購用作技術開發的資產，並會按有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撥至收入。

38.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美元	相當於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0,000	30,000	234,033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35,291	16,352	119,2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以股份支付的交易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計劃」)乃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通過之決議案採納，旨在獎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並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屆滿。根據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以下人士授出購股權：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
- (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顧問、諮詢人、供應商、客戶及代理；及
- (iv) 董事會酌情認為將或已經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其他人士，其評估標準如下：
 - 對本集團發展及業績的貢獻；
 - 為本集團所進行工作的質素；
 - 履行職責時的主動性及承擔；及
 - 為本集團提供服務或作出貢獻的時間長短。

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可能根據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所涉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0%，而更新上述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任何個人於任何一年內已經及可能獲授的購股權所涉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授出超過本公司股本0.1%或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的購股權，必須得到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以股份支付的交易—續

授出的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12個月內獲接納，接納時每份購股權須支付1港元。購股權可於被視為已授出及獲接納當日後至授出日期起10年屆滿前隨時行使。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不得低於以下的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的股份面值。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並無授出購股權，且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未行使的購股權。

40. 資本承擔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承擔：		
— 收購土地租賃	83,400	83,400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209,416	453,065
	292,816	536,465

41. 資產抵押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將以下資產抵押予銀行作為獲授銀行信貸之擔保及抵押予供應商以清償其應付款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	2,403,640	2,756,201
應收賬款	596,245	451,271
應收票據	960,656	1,196,721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7,500	66,274
租賃預付款項	348,411	25,062
結構性銀行存款	100,000	153,499
	4,536,452	4,649,02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亦就本集團獲授的銀行信貸抵押其於南京高速(為全資附屬公司)25%的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經營租約

年內根據經營租約支付的最低租金：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工廠及寫字樓	3,289	10,320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就於以下年期到期的工廠、寫字樓及租賃土地應付而尚未支付的承擔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157	8,384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794	1,270
	3,951	9,654

經營租約付款指本集團就租賃土地、工廠及寫字樓的應付租金，租賃土地協定為10年定期，而工廠及寫字樓的租約則每年協定。租期內的租金為固定金額。

43. 退休福利計劃

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為中國地方社保局經營的國家管理退休養老金計劃的成員。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僱員薪金成本的指定百分比向退休養老金計劃供款以為該等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對該退休養老金計劃的唯一責任為向該計劃作出指定供款。本集團亦為所有香港僱員執行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計劃的資產由託管人監管並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本集團按僱員相關薪金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計劃供款。年內，於損益扣除的成本為人民幣129,636,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22,200,000元)。全部供款已於呈報期末向計劃撥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或然負債

本集團與第三方(「分包商」)訂立一項協議(「該協議」)，據此，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指定分包商而分包商同意為本集團維修若干已售風力發電齒輪箱產品，固定費用為本集團該等風力發電齒輪箱產品年銷售額的2.5%(「固定費用」)。本集團不會就分包商有關維修該等風力發電齒輪箱產品產生的任何額外費用(固定費用除外)承擔責任。

然而，分包商尚未與風力發電齒輪箱產品客戶就維修服務訂立任何協議。倘分包商關閉、清算或無力提供該等維修服務，本集團仍會承擔該等維修義務(倘該等客戶向本集團提出索賠)。董事認為，根據其經驗、分包商的財務狀況及其對目前經濟環境的評估，分包商違約或無力履行責任的可能性不大。因此，於呈報期末，概無就該等風力發電齒輪箱產品的維修責任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作出任何撥備。

45. 收購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八日，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江蘇新貝斯特中傳科技有限公司(「新貝斯特」，本集團擁有其63%的股權)自獨立第三方收購南京德馬斯賓納數控機床有限公司(「南京德馬」)的全部股權。南京德馬主要從事提供數控設備維修服務並被收購以繼續擴展本集團的數控設備業務。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如附註22所詳述出售合資企業一部分，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六日，本集團從江蘇宏晟(為本集團的前合資企業)收購如皋市宏茂廢舊金屬回收有限公司(「如皋宏茂」)的100%股權、南通市振華宏晟重型鍛壓有限公司(「南通振華」)的95%股權及如皋市宏茂鑄鋼有限公司(「宏茂鑄鋼」)的100%股權。如皋宏茂主要從事廢鋼的回收與出售。南通振華主要從事煉鋼。宏茂鑄鋼主要從事鋼錠的製造與出售。收購附屬公司的目的乃完善本集團的原材料採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收購附屬公司—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日，本集團從第三方收購南京京澤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京澤照明」)的70%股權，京澤照明擁有南京京澤照明工程有限公司(「京澤照明工程」)的100%權益。京澤照明及京澤照明工程均主要從事製造、銷售及安裝發光二極體(「LED」)燈飾。收購附屬公司的目的乃持續拓展本集團的LED業務。

已轉讓的代價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附屬公司時已付／應付代價	500	171,376

於收購日期確認的資產及負債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銀行及現金結餘	69	60,790
存貨	3,622	179,38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648	448,678
	5,339	688,854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	433,608
預付租賃款項	—	23,395
	—	457,00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870)	(668,651)
稅項負債	—	(1,492)
借款	—	(290,000)
	(4,870)	(960,143)
	469	185,7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收購附屬公司—續

非控股權益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收購日期確認的於南京德馬的非控股權益(37%)，乃參照應佔南京德馬已確認資產淨值金額的比例計量，為約人民幣31,000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收購日期確認的於南通振華的非控股權益(5%)，乃參照應佔南通振華已確認資產淨值金額的比例計量，為約人民幣7,900,000元。

於收購日期確認的於京澤照明及其附屬公司京澤照明工程的非控股權益(30%)，乃參照應佔已確認資產淨值金額的比例計量，為約人民幣3,491,000元。

收購產生的商譽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轉讓的代價	500	171,376
加：非控股權益	(31)	11,391
減：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	(469)	(185,714)
收購產生的商譽(議價收購代價)	—	(2,9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應付代價	500
前股東應收款項撇銷	(500)
減：所獲得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	69
	69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出售江蘇宏晟(附註22)的應收代價	338,168
收購如皋宏茂、南通振華及宏茂鑄鋼的應付代價	(167,876)
收購附屬公司的公平值虧損(附註22)	(74,207)
應付前合資企業的金額	(96,085)
就京澤照明及京澤照明工程以現金支付的代價	(3,500)
減：所獲得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	60,790
	57,290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包括南京德馬應佔虧損人民幣28,000元。年內收入包括南京德馬應佔人民幣7,179,000元。

倘收購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完成，年內集團收入總額將為人民幣9,853,000,000元及年內溢利將為人民幣1,006,000,000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包括如皋宏茂應佔虧損人民幣75,000元、南通振華應佔虧損人民幣4,921,000元、京澤照明應佔溢利人民幣545,000元及京澤照明工程應佔溢利人民幣973,000元。宏茂鑄鋼並無顯著貢獻，因其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六日被收購及隨即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九日被出售。二零一四年的收入包括如皋宏茂應佔人民幣2,887,000元、南通振華應佔人民幣408,851,000元、京澤照明應佔人民幣15,115,000元及京澤照明工程應佔人民幣4,605,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出售附屬公司

- (i) 如附註16所詳述，根據中傳出賣協議，本集團以總代價人民幣450,000,000元出售於中傳的60%股權及於南京高特的100%股權，而買方亦償還中傳及南京高特欠付本集團的貿易債務人民幣1,000,000,000元。出售後，本集團保留於中傳的8%股權並列賬作為可供出售股權投資。作為該安排的一部分，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28,500,000元保留中傳之前於山東重裝擁有的50%股權，故山東重裝仍為本集團的合資企業。
- (ii) 年內，本集團訂立協議撤回於天津奧凱激光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奧凱」)的投資。該撤資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完成，本集團於該日失去對天津奧凱的控制權。
- (iii)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中傳控股有限公司與達勤新能源(定義見附註14，其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廖恩榮先生全資擁有)訂立一項協議(「南京高傳出賣協議」)，以出售本集團於南京高傳的83.61%股權(定義見附註4)，總代價為人民幣77,504,000元。出售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公告。出售前，南京高傳於多間附屬公司擁有100%股權及於Tianjin Chuanzai擁有53.04%股權(該等實體連同南京高傳於下文統稱為「南京高傳集團」)。Tianjin Chuanzai餘下的46.96%股權由中傳控股有限公司擁有。南京高傳出賣協議為無條件且出售南京高傳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完成，本集團於該日失去對南京高傳的控制權。根據南京高傳出賣協議，本集團於南京高傳保留的16.39%權益確認為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達勤新能源引入新投資者進一步向南京高傳注資。本集團於南京高傳的權益於注資後減少至10%。股權由16.39%減至10%被當作一項視作出售，而此項視作出售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的影響不大。憑藉可委任南京高傳董事會五名董事中的其中一名的合約權利，本集團對南京高傳有重大影響力。如上文所解釋，根據監管出售南京高傳的協議條文，本集團出售於Tianjin Chuanzai的53.04%股權，其之前為本集團的100%間接附屬公司。於出售南京高傳集團後，本集團保留於Tianjin Chuanzai的46.96%權益及對Tianjin Chuanzai的控制權，因為本集團有權委任及罷免董事會大部分成員及有權指示Tianjin Chuanzai的相關活動。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確認人民幣97,209,000元的非控股權益，即於Tianjin Chuanzai的非控股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出售附屬公司—續

中傳、南京高特及其附屬公司(「中傳出售組別」)、天津奧凱及南京高傳集團於出售日期的淨資產以及已確認出售產生的收益如下：

	中傳出售組別 人民幣千元	天津奧凱 人民幣千元	南京高傳集團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301	3,963	1,055	21,319
已抵押銀行存款	19,071	—	—	19,07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8,739	2,100	331,293	462,132
存貨	219,314	11	29,954	249,27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800	—	97,550	98,35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13,994	8,256	51,029	1,073,279
租賃預付款項	437,508	—	—	437,508
無形資產	5,561	—	328	5,88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61,450)	(1,848)	(247,898)	(1,611,196)
借貸	(65,504)	—	(199,500)	(265,004)
已出售淨資產，不包括保留 的合資企業	414,334	12,482	63,811	490,627
非控股權益	(27,114)	(5,924)	—	(33,038)
已確認並於損益中扣除的 出售收益(虧損)	54,280	(744)	28,886	82,422
現金代價(不包括已保留合資企業)	421,500	5,814	77,504	504,818
保留投資的公平值	20,000	—	15,193	35,193
支付方式：				
現金	421,500	—	—	421,500
遞延現金代價	—	5,814	77,504	83,318
	421,500	5,814	77,504(附註)	504,818
出售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已收現金代價總額	421,500	—	—	421,500
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16,301)	(3,963)	(1,055)	(21,319)
	405,199	(3,963)	(1,055)	400,18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出售附屬公司—續

附註：根據相關協議，於報告期末後，本集團就出售南京高傳集團收取了總數人民幣77,504,000元中的20%代價，餘下遞延代價將由達勤新能源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繳清。

47.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訂立一項協議，以出售其於宏茂鑄鋼的100%股權予一名無關的第三方。根據相關協議，該無抵押及免息的遞延代價人民幣113,000,000元計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8. 關連方披露

年內，除綜合財務報表的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連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i) 關連方交易

年內，本集團與關連方訂立之交易如下：

公司名稱	關係	交易性質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南京朗勁	聯營公司	採購貨品	72,481	97,838
南京工程	合資企業	銷售貨品	22,147	33,502
		採購貨品	355	463
		租金收入	331	331
		服務收入	—	73
		水電費	98	91
南通富來威	聯營公司	技術開發收入	236	—
伊晶	聯營公司	採購貨品	24,796	6,482
		租金收入	15,694	12,82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193,385	—
山東重裝	合資企業	銷售貨品	9,419	16,270
		採購貨品	3,083	—
中和天佑(上海)實業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	採購貨品	9	—
南京雨花臺	附屬公司的非控制			
賽虹橋街道辦事處	股東的控股公司	租金開支	1,031	1,2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8. 關連方披露—續

(II) 管理層要員的薪酬

除支付本公司董事(亦視為附註14所載本集團的管理層要員)的酬金外，本集團並無向管理層要員支付任何其他重大薪酬。

49. 重列比較數字

年內，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的呈列方式。

50. 本公司財務資料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5,383,515	5,646,503
物業、廠房及設備	3	2
可供出售投資	28,414	49,415
	5,411,932	5,695,920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4,926	57,01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253	206,277
	81,179	263,29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734	9,579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9,000	8,835
借貸	256,660	823,381
	268,394	841,795
	5,224,717	5,117,41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9,218	119,218
儲備	5,105,499	4,998,199
	5,224,717	5,117,4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0. 本公司財務資料—續 儲備變動

	視作資本		投資		保留溢利	總計
	股份溢價賬	出資儲備	重估儲備	對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5,010,141	77,651	(9,446)	(1,529)	(8,685)	4,242,307
年內虧損	—	—	—	—	(44,440)	(44,440)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	(27,022)	1,529	—	(25,493)
年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27,022)	1,529	(44,440)	(69,933)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010,141	77,651	(36,468)	—	(53,125)	4,998,199
年內溢利	—	—	—	—	70,832	70,832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36,468	—	—	36,468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36,468	—	70,832	107,30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10,141	77,651	—	—	17,707	5,105,4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1.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重大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經營 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間接 持有的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南京高精齒輪集團 有限公司 ⁽²⁾	中國 二零零一年八月十六日	人民幣 693,800,000 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齒輪、 齒輪箱及配件
南京高速齒輪製造 有限公司 ⁽²⁾	中國 二零零三年七月八日	人民幣 2,000,000,000 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齒輪、 齒輪箱及配件
南京寧凱機械有限公司 ⁽²⁾	中國 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十九日	人民幣 41,077,000 元	85.83	85.83	工程加工及製造
南京高精船用設備 有限公司 ⁽²⁾	中國 二零零七年二月二日	人民幣 500,000,000 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齒輪、 齒輪箱及配件
南京寧宏建機械 有限公司 ⁽²⁾	中國 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五日	人民幣 20,000,000 元	100	100	工程加工及製造
南京高精傳動設備製造 集團有限公司 ⁽¹⁾	中國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七日	448,300,000 美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 齒輪箱及配件
南京中傳船舶設備 有限公司 ⁽²⁾	中國 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	45,600,000 美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 輪船驅動設備
北京中傳首高冶金成套 設備有限公司 ⁽²⁾	中國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 30,000,000 元	75	75	冶金工程及製造
南通柴油機股份 有限公司 ⁽²⁾	中國 一九九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人民幣 300,000,000 元	89.36	89.36	製造及銷售柴油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1.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經營 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間接 持有的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南京高傳四開數控裝備製造 有限公司 ⁽²⁾	中國 一九九三年二月二十七日	人民幣 26,000,000元	99.16	99.16	工程加工及製造
鎮江同舟螺旋槳 有限公司 ⁽²⁾	中國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76.33	76.33	製造及銷售螺旋槳
中傳重型機床有限公司 ⁽³⁾	中國 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一日	44,200,000美元	90	90	製造及銷售 重型機床
南京奧能鍋爐有限公司 ⁽³⁾	中國 一九九一年一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 128,824,800元	90	90	製造及銷售 工業鍋爐、 熱回收設備及 相關產品
江蘇新貝斯特中傳科技 有限公司 ⁽²⁾	中國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人民幣 200,000,000元	63	63	製造及銷售機床
南京晶光電科技 有限公司 ⁽²⁾	中國 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	人民幣 300,000,000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LED產品
南京翰達進出口貿易 有限公司 ⁽²⁾	中國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 41,000,000元	100	100	貿易業務
中傳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七日	1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董事認為，上表所列本集團的17間附屬公司對本集團的業績或資產產生主要影響。依董事之意見，詳列其他附屬公司會導致內容過於冗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1.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於呈報期末，本公司認為下列附屬公司對本集團並不重要。此等附屬公司大部分於中國營運。此等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概列如下：

主要業務	主要營業地點	附屬公司數目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生產風電齒輪傳動設備及就此提供售後服務	美國	2	2
	加拿大	1	1
	德國	1	1
	新加坡	2	2
生產及銷售船舶傳動設備	新加坡	1	1
生產及銷售數控機床(「數控」)產品	中國	4	4
生產及銷售傳統及其他傳動產品	中國	11	11
生產及銷售LED產品	中國	2	3
投資控股	英屬處女群島	2	2
	香港	2	2
製造及銷售機電設備及自動控制系統	中國	—	18
		28	4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45(二零一四年：68)間附屬公司，當中19(二零一四年：38)間附屬公司由本集團全資擁有。

附註：

- (1) 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 (2) 於中國成立的內資企業
- (3) 於中國成立的中外合資企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1.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詳情

下表列示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主要營業地點	非控股權益持有的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溢利		累計非控股權益	
		擁有人權益及投票權比例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Tianjin Chuanzai	中國	53.04%	零	—	—	97,209	—
擁有非控股權益的個別不重要附屬公司						118,427	181,731
						215,636	181,731

有關本公司擁有重大非控制股東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以下財務資料概要指集團內公司間對銷前的款項。

Tianjin Chuanzai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84,758
非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1,486)
非流動負債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6,063
非控股權益	97,20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1.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Tianjin Chuanzai—續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益	—
開支	(302)
年內溢利	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5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
年內溢利	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入	—
非控股權益應佔其他全面收入	—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5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5
派付予非控制性權益股息	—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出淨額	(873)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8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2. 其他事項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四日，南京高速與江寧區地方政府(「江寧政府」)訂立一份協議(「土地收儲協議」)。根據土地收儲協議，於二零一六年年末前，南京高速將歸還及江寧政府將收儲(統稱「土地收儲」)南京高速目前擁有的其中一個廠房所在的土地(「收儲土地」)，代價金額為人民幣1,300,000,000元，由江寧政府支付予本集團。該款項將分三期支付，第一期人民幣300,0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或之前應付，第二期人民幣400,0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應付，及最後一期人民幣600,000,000元於收儲土地獲江寧政府收儲後成功以拍賣方式出售時應付。

於年內，本集團已從江寧政府合共收取人民幣700,000,000元，相當於第一期款項的全部及第二期款項的一部分。人民幣700,000,000元主要用於補償土地收儲所涉及及所產生的費用，並入賬列為補償開支或虧損的政府補貼。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本集團就土地收儲產生的費用確認及攤銷人民幣193,000,000百萬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人民幣507,000,000元作為其他應付款項入賬，見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自江寧政府收款	700,000
年內撥回及計入相關成本	(192,50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507,495